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浙江鼎帮

主办券商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宏观经济波动和房地产市场调控风险

家具行业与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呈正相关，公司生产的家具产品用于民用生活性消费，与工业消费品相比，对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度为中等水平。从家具行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性判断，未来家具行业的发展不会因为宏观经济增长的减速而直接对应减速。但是，若宏观经济的波动引起原材料价格上涨，则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到家具产品的销售。

房地产行业的发展对家具行业具有一定的影响，近几年，国家对房地产的政策调整变化较多。为抑制房地产市场过热，遏制投机需求、房地产销售价格，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2013年2月，国务院颁布“国五条”，提出继续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增加普通商品住房及用地供应；2014年4月，国务院下发《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国发[2010]10号）；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发[2010]10号文件的有关精神，巩固房地产市场调控成果，中国人民银行于2010年9月份下发《关于完善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银发[2010]275号），要求商业银行严格执行贷款购买商品住房的首付款比例及贷款利率等相关政策，明确暂停发放三套及以上住房贷款，坚决遏制房地产市场投机行为；

2014年11月以来，央行实施一系列的降准降息政策，降低了购房者的贷款利息成本，购房刚需受政策利好影响开始入市，楼市销售逐渐表现出触底回升的趋势。

家具消费的目标客户是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群体，房地产调控政策对购房者会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家具行业的发展。

二、国外反倾销和绿色贸易壁垒风险

我国家具出口过分依赖于OEM（贴牌生产），较少实行ODM（自主设计制造）和OBM（自创品牌）经营模式，绝大部分出口家具价格仅为欧美发达国家同类产品的1/3至1/2，成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对我国出口家具实施反倾销的把柄。如2012年美国对中

国板式家具的反倾销申诉，欧盟家具制造商向欧盟委员会提交的对中国软垫沙发、坐椅等家具反倾销申诉等。此外，欧美发达国家还出台了一系列针对家具产品绿色贸易壁垒措施，如 2011 年 7 月 1 日，《复合木制品甲醛标准法案》在美国全面实施，严格限制复合木制品甲醛释放量；2012 年 4 月 30 日实施的《输美木制工艺品最终法案》，修订的“特定条件”大幅提高了我国输美木制工艺品的准入门槛；2013 年，欧盟禁止非法木材进口和交易的法案实施，要求进口商自述木材来源的合法性，部分经销商要求出口企业提供具有森林认证（FSC）的家具产品。层出不穷的反倾销和绿色贸易壁垒措施提高了我国家具企业的运营成本，一定程度的抑制了我国家具出口。

三、家具出口成本优势减弱风险

自 1999 年在全国范围内逐步推进城镇居民住房制度改革至今，我国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迅猛发展，拉动木材需求快速上升，木材供应制品加大。与此同时，世界范围内森林资源也逐渐减少，出于资源和环境保护，多个木材出口国相继开始禁止原木出口，从而抬高木材价格。另一方面，虽然我国经济的稳步增长和物价水平的上升，国内劳动力价格节节攀升。原材料和劳动力价格的上行进一步增加了家具企业的成本压力，虽然我国相较于意大利、德国、美国的欧美传统家具生产大国仍有较大的成本优势，但相对于越南、马来西亚、巴西等森林资源丰富、劳动力更加低廉的国家已处于成本劣势状态，世界家具产业集群已开始出现向东南亚、南美洲等新兴发展中国家二次转移的现象。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股东陈欢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12,6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8.86%，能够控制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若公司控股股东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带来风险。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不完善，存在关联资金拆借程序不完备，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程序不规范等情形。股份公司设立后，正在逐步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制定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

理结构仍然不尽完善，因此，仍需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同时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执行上与规范要求存在一定差距，员工在执行规范制度的实践中尚存在一些问题，这需要在未来的管理实践中逐步完善。未来公司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六、因对外担保和借款引起的偿债风险

2015年1月21日，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与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2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2015年1月21日至2016年7月15日；

2015年2月23日，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与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为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200万元贷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保证期间自2015年2月23日至2016年1月20日；

2015年4月8日，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与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担保书》，为398万银行贷款提供不可撤销担保，保证期限自2015年4月8日至2016年4月7日。

如公司因上述主债务人未能及时履行还本付息义务而被贷款行主张保证债权，公司会因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而产生偿债风险，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构成不利影响。

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与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物为公司经营所用的全部厂房、土地，借款金额为2000万元；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嘉兴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800万元。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存在银行借款合计2800万元。

如公司不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公司经营场所将面临被强制执行的风险。

七、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6月，前五大客户占销售额的百分比为100%、99.8%、93.7%，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单一客户销售收入占比较大的情况，如果公司不注意终端客户的培育，可能会被贸易公司抢占销售渠道，影响公司未来的利润。

八、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境外，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公司来源于境外的产品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70.3%、98.49%、99.27%，平均比例为 89.35%，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汇兑损益	-47.74	-0.45	6.71
营业收入	3504.99	1986.79	658.61
汇兑损益/营业收入	1.4%	0.02%	1.02%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定价，公司外销比例较大，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将因汇率变动向下游客户转移，汇率的波动将会增加或减少以人民币计量的销售收入，同时由于付款周期的存在，汇率变动对财务费用具有一定的影响。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的汇兑损益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1.4%、0.02%、1.02%，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

由于汇兑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公司拟采取的对策为：①积极跟踪美元走势，在美元汇率频繁波动时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锁定利润；②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增加汇率波动补偿条款，降低交货时再变动结算价格的不确定性；③与客户签订合同时，为规避汇兑风险，商谈以人民币结算。

九、关联采购比重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关联方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和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原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6月向关联方采购材料金额合计为403.76万元、1318.45万元、1188.31万元，占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82.36%、69.53%、36.06%，关联采购比重较高。公司自2014年起，公司为分散采购依赖度，逐步与周边的其他供应商建立或加大采购交易，如浙江德瑞特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等，使得2015年1-6月较2014年同期关联采购比重有所下降。

十、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应付票据使用不规范的情况

2015年6月30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3300万元，截至2015年11月30日，3300万应付票据已全部到期并归还。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1,495,475.19元，2015年1-6月份向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采购8,651,470.39元，公司2015年1-6月份合计开具应付票据给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共1555万元，实际采购金额和前期应付货款合计10,146,945.58元，与票据金额的差额5,403,054.42元主要为预付款，期后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以票据形式退回了预付款545万元。

公司今后将逐步规范票据行为，自2015年6月30日之日起至今，公司没有新发生承兑汇票退回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虽存在票据使用不规范行为，但其目的是为预付货款，控制原材料采购价格，且上述票据已按期解付完毕，不存在逾期及欠息情况，未造成任何经济纠纷和损失。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基本情况.....	16
一、公司基本情况.....	16
二、股份挂牌情况.....	17
(一) 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17
(二) 公司挂牌后的股权转让.....	17
三、公司股权结构.....	18
(一) 股权结构图.....	18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9
四、公司股东情况.....	19
(一) 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9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22
(四) 股权质押情况.....	22
五、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22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七、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3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一) 董事基本情况.....	30
(二) 监事基本情况.....	31
(三)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	32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5
(一) 主办券商.....	35
(二) 律师事务所.....	35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5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6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6
(六) 拟挂牌场所.....	36
第二节公司业务.....	37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7
(一) 主营业务.....	37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7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流程及方式.....	38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39
(二) 各个部门的主要职责.....	39
(三) 公司业务流程图.....	40
三、与主要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0
(一) 家具生产技术.....	40
(二) 公司无形资产.....	42
(三)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43
(四) 公司资质、业务许可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44
(五) 员工情况.....	44
(六) 公司研发情况.....	45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介绍.....	46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46
(二) 主要客户情况.....	47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48
(四) 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50
五、商业模式.....	54
(一) 采购模式.....	54
(二) 生产模式.....	55
(三) 销售模式.....	56
(四) 盈利模式.....	56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与基本风险特征.....	56
(一)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56
(二) 市场情况.....	64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68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0
(一) 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70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71
(三) 公司的竞争劣势.....	72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73
第三节公司治理.....	7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4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4
(二) 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三) 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四) 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6
(五) 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76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7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77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81
三、公司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81
四、公司及其股东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1
五、公司的独立性.....	81
(一) 业务独立.....	82
(二) 资产独立.....	82
(三) 人员独立.....	82
(四) 财务独立.....	82
(五) 机构独立.....	83
六、同业竞争情况.....	83

(一) 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83
(二)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84
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84
(一) 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84
(二)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84
(三) 重大投资情况.....	85
(四)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5
八、关联交易情况.....	86
(一)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86
(二) 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认.....	86
(三) 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86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87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87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87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8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88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况.....	89
十、近二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90
第四节公司财务	91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91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91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2
二、审计意见.....	102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02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02

(二) 会计期间.....	102
(三) 记账本位币.....	102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02
(五) 外币业务.....	102
(六) 应收款项.....	103
(七) 存货.....	105
(八) 固定资产.....	106
(九) 在建工程.....	109
(十) 无形资产.....	110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12
(十二) 职工薪酬.....	113
(十三) 借款费用.....	114
(十四) 预计负债.....	114
(十五) 收入.....	115
(十六) 政府补助.....	116
(十七) 递延所得税.....	117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19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9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情况.....	119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26
(三) 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28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29
(五)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29
(六) 报告期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147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66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67
(一) 关联方.....	167
(二) 关联方交易.....	168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71
(四)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172
六、其他注意事项.....	173
(一) 或有事项.....	173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73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73
七、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74
八、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5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75
(二) 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175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175
九、子公司的情况.....	175
十、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75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75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76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77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78
十一、风险因素.....	182
(一)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182
(二) 汇率波动的风险.....	182
(三) 出口退税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183
(四) 流动性风险.....	183
(五) 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184
(六) 对外担保的风险.....	184
第五节有关声明.....	185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5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6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7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8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9
第六节备查文件.....	190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0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0
(三) 法律意见书.....	190
(四) 公司章程.....	190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90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90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公司、浙江鼎帮	指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鼎邦家俱、有限公司	指	浙江鼎邦家俱有限公司
嘉兴鼎帮	指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顺发服装	指	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
鼎铛投资	指	嘉兴鼎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鼎业管理	指	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估机构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江苏苏明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的统称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裘志娟

有限公司设立时间：2004年5月19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5年9月15日

注册资本：21,406,257元

住所：嘉善县干窑镇庄驰中路38号

邮政编码：314107

董事会秘书：陈欢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家具制造业（C21）；根据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C21家具制造业”中的“C2190其他家具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家具制造业（C21）—C2190其他家具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耐用消费品与服装（1311）——家庭耐用消费品（131110）——家庭装饰品（13111011）。

主要业务：生产销售：软体家具、木质家具、进出口业务等。

组织机构代码：76250864-4

联系电话：0573-84515990

联系传真：0573-84515998

电子信箱：zhejiangdingbang@aliyun.com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浙江鼎帮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21,406,257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公司挂牌后的股权转让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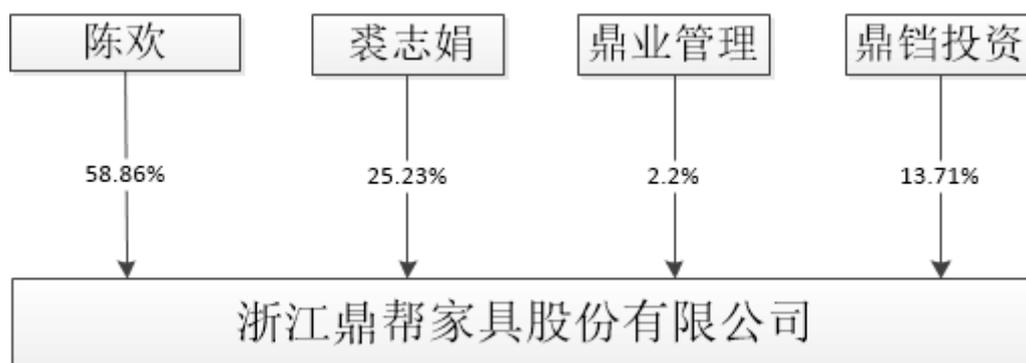
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全体股东均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因此股东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公司现有四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21,406,257 股股份，公司股东由 1 位法人股东、1 位有限合伙企业和 2 位自然人股东构成，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014年8月，陈建明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50%股权转让给陈欢；金美红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19%股权转让给陈欢，陈建明与金美红二人系夫妻关系，陈欢系陈建明与金美红之子。目前，公司自然人股东陈欢现持有公司股份12,6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8.86%，持有股份公司50%以上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4位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陈欢	12,600,000	58.86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2	裘志娟	5,400,000	25.23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3	鼎铛投资	2,935,400	13.71	有限合伙企业	直接持股	无
4	鼎业管理	470,857	2.20	法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合计		21,406,257	100.00			

（1）陈欢

陈欢，男，出生于1994年5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2）裘志娟

裘志娟，女，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1月至2006年2月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06年3月至2008年4月于嘉善中青旅旅行社有限公司任经理；2008年5月至今于嘉善金色假日旅行社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11年6月至2014年11月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现为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至2018年8月29日。

(3) 鼎铛投资

鼎铛投资成立于2015年5月22日,现持有嘉兴市南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编号:330402000177708)。鼎铛投资住所为浙江省嘉兴市广益路705号嘉兴世界贸易中心1号楼2203室-96,执行事务合伙人於友林,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鼎铛投资为非私募基金管理人亦非私募基金,无需进行备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鼎铛投资的出资方式如下:

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缴付期限
於友林	普通合伙人	7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夏亚芳	有限合伙人	122.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李东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姚国龙	有限合伙人	70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陈伟明	有限合伙人	70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张小华	有限合伙人	70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周亚萍	有限合伙人	70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金晓彤	有限合伙人	63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陶正富	有限合伙人	53.5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朱红梅	有限合伙人	52.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王承棣	有限合伙人	52.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陈根土	有限合伙人	3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王红星	有限合伙人	28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周春颜	有限合伙人	21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金德夫	有限合伙人	21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胡金	有限合伙人	18.5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谢泉根	有限合伙人	17.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吴泉根	有限合伙人	15.12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沈圆	有限合伙人	15.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曹志钢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吕建勤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50年内

唐建华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唐爱良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叶莉文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陆德林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姜明泉	有限合伙人	10.08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钱美珍	有限合伙人	5.04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吴晓庆	有限合伙人	3.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沈龙平	有限合伙人	3.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金宁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鲁伟萍	有限合伙人	10.5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陆国红	有限合伙人	7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王士杰	有限合伙人	7	货币	自企业成立之日起 50 年内
合计		1027.39		

(4) 鼎业管理

鼎业管理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现持有浙江省嘉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编号：330421000140299）。鼎业管理住所为嘉善县干窑镇庄驰中路 38 号 1 幢 101 室，法定代表人金云，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鼎业管理的出资方式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金长友	30.03	24.30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金云	21.00	16.99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娄雯文	15.05	12.18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郦剑锋	14.0	11.32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梁晶晶	10.5	8.50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朱学锋	10.5	8.50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江兰	6.02	4.87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王培娟	6.00	4.85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郦俭咪	3.50	2.83	货币	2015 年 5 月 10 前

曾凡深	3.50	2.83	货币	2015年5月10前
陆亚红	3.50	2.83	货币	2015年5月10前
合计	123.60	100.00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朱学锋通过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18% 股份，朱学锋与公司股东裘志娟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五、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4 年 5 月，自然人徐云有与单美蓉出资设立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2004 年 4 月 27 日，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选举徐云有为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选举单美蓉为监事，聘任徐云有为经理。

2004 年 5 月 13 日，诚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就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之实收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诚会验字（2004）第 217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4 年 5 月 12 日止，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600 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

2004 年 5 月 19 日，浙江省嘉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注册号为 330421000073322 的《营业执照》，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徐云有	3,060,000	3,060,000	货币	51.00
2	单美蓉	2,940,000	2,940,000	货币	49.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100.00

(二) 2005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4月20日，徐云有与裘建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云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的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即114万元转让给裘建萍；

2005年4月20日，徐云有与唐如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云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的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即114万元转让给唐如春；

2005年4月20日，徐云有与徐呈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云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的10%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即60万元转让给徐呈吉；

2005年4月20日，单美蓉与徐呈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单美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的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即54万元转让给徐呈吉；

2005年4月20日，单美蓉与沙荣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单美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的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即114万元转让给沙荣津；

2005年4月20日，单美蓉与胡方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单美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的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即114万元转让给胡方明；

2005年4月20日，顺发服装召开股东会，决议徐云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股本的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裘建萍，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唐如春，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10%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徐呈吉，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决议单美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徐呈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沙荣津，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19%股权按原始出资价格转让给胡方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顺发服装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裘建萍	1,140,000	1,140,000	货币	19.00
2	唐如春	1,140,000	1,140,000	货币	19.00
3	徐呈吉	1,140,000	1,140,000	货币	19.00
4	沙荣津	1,140,000	1,140,000	货币	19.00
5	胡方明	1,140,000	1,140,000	货币	19.00

6	徐云有	180,000	180,000	货币	3.00
7	单美蓉	120,000	120,000	货币	2.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于 2005 年 4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

(三) 2011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5 月 12 日，徐云有与裘志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云有将其的顺发服装 3% 股权计 18 万元的出资额以 1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裘志娟；

2011 年 5 月 12 日，胡方明与金美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胡方明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 19% 股权计 114 万元出资额以 1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美红；

2011 年 5 月 12 日，沙津荣与裘志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沙津荣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 19% 股权计 114 万元出资额以 1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裘志娟；

2011 年 5 月 12 日，徐呈吉与陈建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徐呈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 19% 股权计 114 万元出资额以 1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建明；

2011 年 5 月 12 日，唐如春与陈建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唐如春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 19% 股权计 114 万元出资额以 1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建明；

2011 年 5 月 12 日，裘建萍与陈建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裘建萍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 19% 股权计 114 万元出资额以 11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建明；

2011 年 5 月 12 日，单美蓉与金美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单美蓉将其持有的顺发服装 2% 股权计 12 万元出资额以 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金美红；

2011 年 5 月 12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胡方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9% 股权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美红，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决议沙荣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9% 股权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转让给裘志娟，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决议徐呈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9% 股权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建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决议唐如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9% 股权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转让给陈建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决议裘建萍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19% 股权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转

让给陈建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决议单美蓉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2% 股权以每股 1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美红，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本次变更后，顺发服装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陈建明	3,420,000	3,420,000	货币	57.00
2	裘志娟	1,320,000	1,320,000	货币	22.00
3	金美红	1,260,000	1,260,000	货币	21.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于 2011 年 6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四）2014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 年 3 月 4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00 万元，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6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吸收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为新股东。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	
1	陈建明	5,000,000	3,420,000	货币	50.00	2014.12.31 之前
2	裘志娟	3,000,000	1,320,000	货币	30.00	2014.12.31 之前
3	金美红	1,900,000	1,260,000	货币	19.00	2014.12.31 之前
	嘉兴鼎邦	100,000			1.00	2014.12.31 之前
合计		10,000,000	6,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于 2014 年 3 月 10 日完成工商备案登记。

本次增资股东于 2014 年 10 月 10 日缴纳新增注册资本。

（五）2014 年 8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27 日，陈建明与陈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陈建明将其持有的鼎邦家具 50% 股权计 500 万元转让给陈欢，陈建明已出资 342 万元，转让价格为 342 万元，

陈建明未缴纳的 158 万元由陈欢按照鼎邦家具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缴纳；

2014 年 8 月 27 日，金美红与陈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金美红将其持有的鼎邦家具 19% 股权计 190 万元转让给陈欢，金美红已出资 126 万元，转让价格为 126 万元，金美红未缴纳的 64 万元由陈欢按照鼎邦家具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缴纳；

2014 年 8 月 2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陈建明将其持有的鼎邦家具 50% 股权计 500 万元转让给陈欢，陈建明已出资 342 万元，转让价格为 342 万元，陈建明未缴纳的 158 万元由陈欢按照鼎邦家具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缴纳；同意金美红将其持有的鼎邦家具 19% 股权计 190 万元转让给陈欢，金美红已出资 126 万元，转让价格为 126 万元，金美红未缴纳的 64 万元由陈欢按照鼎邦家具公司章程规定的时间缴纳；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	出资时间
1	陈欢	6,900,000	4,680,000	货币	69.00	2014.12.31 之前
2	裘志娟	3,000,000	1,320,000	货币	30.00	2014.12.31 之前
3	嘉兴鼎邦	100,000			1.00	2014.12.31 之前
合计		10,000,000	6,000,000		100.00	

注：陈欢系陈建明与金美红之子。

本次股权转让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

（六）2015 年 1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1 月 6 日，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原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后名称变更为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鼎邦家具 1% 股权计 10 万元出资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欢。

2015 年 1 月 6 日，鼎邦家具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 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欢。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	------	---------	---------	------	------------

1	陈欢	7,000,000	7,000,000	货币	70.00
2	裘志娟	3,000,000	3,000,000	货币	3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于 2015 年 1 月 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备案。

(七) 2015 年 4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4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800 万元，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8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21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苏亚苏验（2015）17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4 月 20 日止，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800 万元整，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陈欢	12,600,000	12,600,000	货币	70.00
2	裘志娟	5,400,000	5,400,000	货币	30.00
合计		18,000,000	18,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完成工商备案登记。

(八) 2015 年 5 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5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47.0857 万元，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800 万元增加至 1847.0857 万元，吸收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新股东。

2015 年 5 月 6 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苏亚苏验（2015）28 号验资报告，此次增资共计收到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投资款 123.6 万元，其中 47.0857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76.5143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本次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增资价格为每股 2.6 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陈欢	12,600,000	12,600,000	货币	68.216
2	裘志娟	5,400,000	5,400,000	货币	29.235
3	鼎业管理	470,857	470,857	货币	2.549
合计		18,470,858	18,470,857	货币	100.00

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九）2015 年 6 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293.54 万元，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847.0857 万元增加至 2140.6257 万元，吸收嘉兴鼎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有限公司新股东，此次增资共计收到嘉兴鼎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款 10,273,900 元，其中，2,935,400 元计入实收资本，7,338,5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本次增资股东于 2015 年 6 月 19 日缴纳出资。

本次嘉兴鼎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增资价格为每股 3.5 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方式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陈欢	12,600,000	12,600,000	货币	58.86
2	裘志娟	5,400,000	5,400,000	货币	25.23
3	鼎铛投资	2,935,400	2,935,400	货币	13.71
4	鼎业管理	470,857	470,857	货币	2.20
合计		21,406,257	21,406,257	货币	100.00

本次增资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备案登记。

（十）2015 年 9 月 15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8 月 1 日，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同意将有限公司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审计基准日，委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进行审计；同意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

司的净资产进行评估；

2015年8月29日，有限公司就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审议并通过决议如下：同意由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5年6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进行审计后出具的《审计报告》；同意由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15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后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同意有限公司按照由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苏亚苏审（2015）272号）审定的净资产值（合计为人民币26,285,666.77元）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21,406,25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40.6257万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4,879,409.77元部分转作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015年8月30日，发起人陈欢、裘志娟、鼎业管理、鼎铛投资在嘉善县干窑镇庄驰中路38号签订了《发起人协议》，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地址、出资方式、各方权利义务等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5年8月30日，有限公司的4名股东作为发起人召开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8月30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亚苏验（2015）61号），对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进行了确认。

2015年9月15日，浙江省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3042100007332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出资方式
1	陈欢	12,600,000	58.86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2	裘志娟	5,400,000	25.23	自然人	净资产折股

3	鼎档投资	2,935,400	13.71	有限合伙	净资产折股
4	鼎业管理	470,857	2.20	境内法人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1,406,257	100.00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近二年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公司未设立子公司、分公司。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陈欢先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股东基本情况”。

2、裘志娟女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股东基本情况”。

3、梁晶晶女士，198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2010年6月至2014年5月于浙江嘉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塘支行任信贷助理；2014年6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会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起至2018年8月29日止。

4、江兰女士，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工作经历：2000年7月至2003年5月于嘉兴汇东电子有限公司任车间组长；2003年6月至2005年9月期间为待业；2005年10月至2010年6月于浙江万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采购；2010年7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采购部主管。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起至2018年8月29日止。

5、郦俭咪女士，199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工作经历：2012年10月至2013年5月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任开发部技术员；2013年6月至2014年12月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任人事；2015年1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人事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起至2018年8月29日止。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娄雯文女士**，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工作经历：2010年6月至今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任出纳；现任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起至2018年8月29日止。

2、**郦剑锋先生**，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

工作经历：2010年11月至2012年1月于中国东方航空公司浙江分公司地面服务部任地勤；2012年2月至2014年12月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任销售部业务员；2015年1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起至2018年8月29日止。

3、**周艳先生**，198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工作经历：2011年8月至2014年12月于嘉兴海钢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任行政部；2015年1月至今就职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行政部。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裘志娟女士**，2015年8月，聘任为公司总经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股东基本情况”。

2、**陈欢先生**，2015年8月，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股东基本情况”。

3、陆亚红女士，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

工作经历：1993年3月至1995年12月于嘉善乐西亚自行车有限公司任财务；1996年1月至2007年2月期间为待业；2007年3月至2009年12月于嘉兴三星木业有限公司任财务；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于嘉兴三星木业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2年1月至2013年4月于上海好惠服饰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3年5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俱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2015年8月30日至2018年8月29日。

九、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9,257.50	3,889.24	1,751.79
负债合计（万元）	6,628.94	3,238.08	1,433.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28.57	651.16	318.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628.57	651.16	318.2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3	0.65	0.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3	0.65	0.5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71.61	83.26	81.83
流动比率（倍）	1.15	0.71	0.52
速动比率（倍）	0.90	0.55	0.49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04.99	1,986.79	658.61
净利润（万元）	26.42	-67.09	-33.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26.42	-67.09	-33.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26.42	-67.09	-33.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26.42	-67.09	-33.05

毛利率（%）	10.54	9.27	4.24
净资产收益率（%）	2.81	-19.09	-9.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81	-19.09	-9.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12	2.04	3.18
存货周转率（次）	4.69	9.59	2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281.85	46.45	137.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3	0.05	0.23

注：（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其他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62

传真：0512-62938561

项目小组负责人：周兢

项目小组成员：周兢、王名翔、张东亮、马晓晓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苏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陈涛

住所：苏州市东吴北路98号苏明国际广场1710室

联系电话：0512-67729997

传真：0512-67720515

经办律师：李鹏、陈丰良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詹从才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105-6号2201室

联系电话：025-83235002

传真：025-83235002

签字注册会计师：于志强、钱志强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赵斌

住所：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62311508-6066

传真：62311508-6066

签字评估师：刘宏、阮宏云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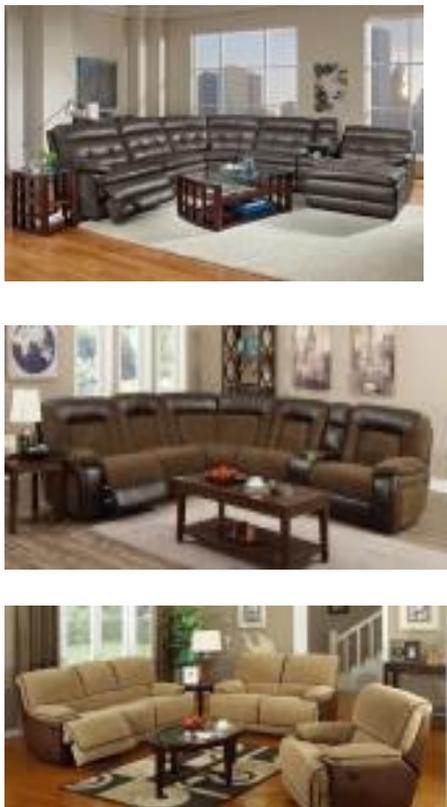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固定沙发和智能家具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依托国外稳定的客户，进行针对性的研发设计，进行规模化生产。现已成为集设计、制造、销售为一体的智能家具公司。

公司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软体家具、木质家具、服装、皮革制品、针织品、拉链、鞋帽、床上用品；进出口业务”。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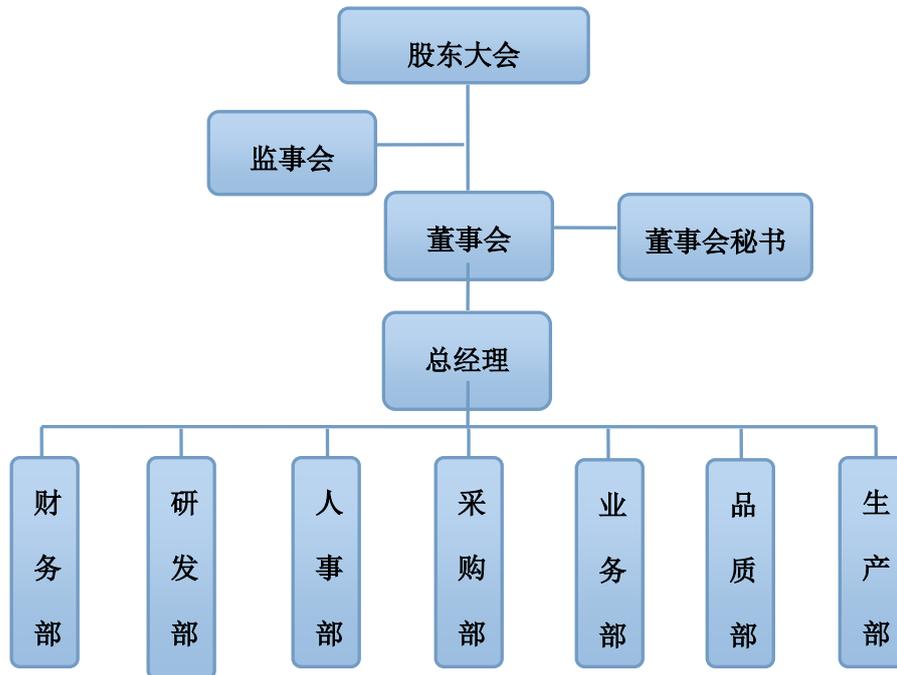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的具体用途、产品特点如下表所示：

序号	产品名称	外观图示	产品用途及特点
	固定沙发		公司生产的固定沙发根据订单需求进行设计、制作，能够较好的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外观图示	产品用途及特点
	智能沙发		<p>智能沙发具有加强的环保木架结构，硬木接合处有胶水和三角加固，配和高品质的 CENRO 铁架和过 UL 的电机装置。此类功能沙发可以根据人体的结构和个人的需求而调整坐姿，舒适度更高。特点如下：</p> <p>(1) 配备 USB 接口：提供 USB 接口接入设备传输数据。</p> <p>(2) 配备全新一代 39 音乐系统。支持多功能音乐播放。支持带有 ios 与 Andriod 系统的设备播放音乐以及充电。一键式客厅音乐。支持 USB/SD 卡音乐播放。支持 NFC 快速蓝牙连接。支持免提通话。支持 AUXIN 音乐播放</p> <p>(3) 配备多功能插座。</p> <p>(4) 配备触控功能杯座：集照明、椅子升降功能于一体的功能杯座。</p> <p>(5) 配备可调节阅读灯：隐藏式灯座不用时易放置，安装便捷，触摸控制调节亮度，灵活弯曲的结构调节角度。</p>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的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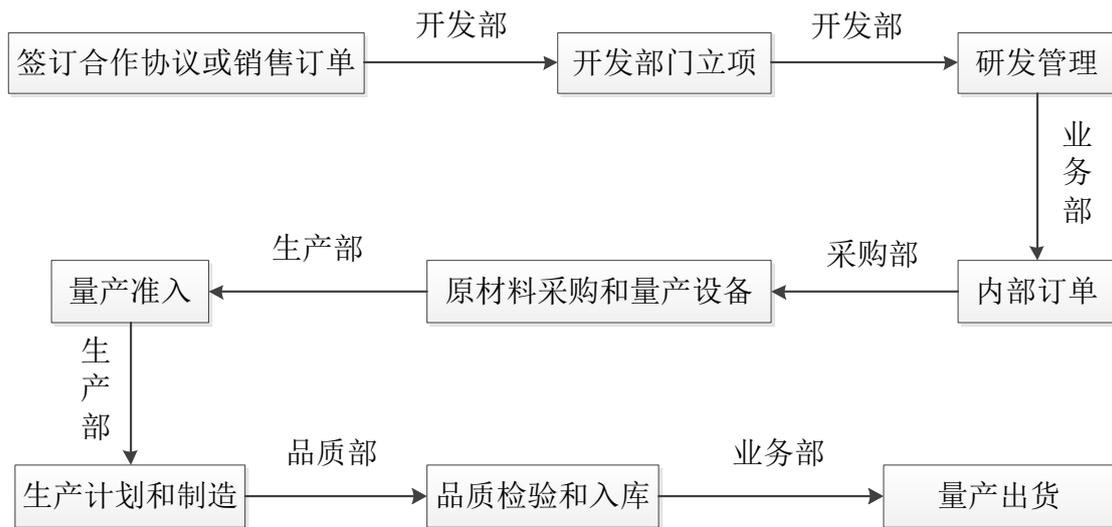


（二）各个部门的主要职责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财务部	建立健全财务管理的各种规章制度，编制财务计划，加强经营核算管理，反映、分析财务计划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财务纪律。
研发部	统筹规划新产品的调研分析和立项，负责新产品的设计、试制、鉴定、移交投产等方面的管理，负责现有产品的改进和完善。
人事部	制定和落实招聘计划，签订劳动合同，制定绩效考核的标准等，负责人事档案的保管等。
采购部	制定和完善采购制度和采购流程、采购计划，落实采购成本预算和控制。
业务部	据企业近期和远期订单，财务预算要求，协调各部门的关系，提出销售计划编制原则依据，组织业务部人员分析市场环境，提出产品价格政策实施方案，下达销售任务，并组织贯彻实施。
品质部	做好产品质量检验管理工作，协助质量认证，对公司产品的质量负责监督、检查、考核。
生产部	组织和完善生产指挥系统，制定并运行生产计划，按照生产要求编制并实施采购供应计划。

（三）公司业务流程图

公司业务流程涵盖市场开发、研发设计、订单审批、生产计划、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组装出货等一系列流程，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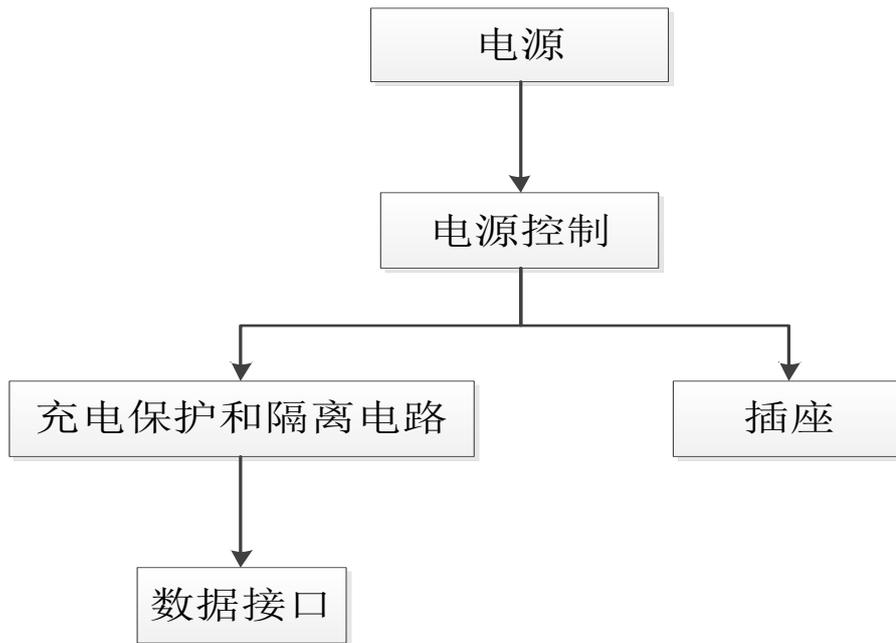


三、与主要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家具生产技术

1、沙发具备数据接口、多功能插座技术

在沙发坐垫上设有一个凹陷的平台，设置数据接口、插座、电源控制开关。设有保护电路和隔离电路。数据接口通过保护电路和隔离电路连接至电源。电路控制图如下：



接口及插座特点如下：

- (1) 配备 USB 接口：提供 USB 接口接入设备传输数据。
- (2) 配备全新一代 39 音乐系统。支持多功能音乐播放。支持带有 ios 与 Andriod 系统的设备播放音乐以及充电。一键式客厅音乐。支持 USB/SD 卡音乐播放。支持 NFC 快速蓝牙连接。支持免提通话。支持 AUXIN 音乐播放
- (3) 配备多功能插座。
- (4) 配备触控功能杯座：集照明、椅子升降功能于一体的功能杯座。
- (5) 配备可调节阅读灯：隐藏式灯座不用时易放置，安装便捷，触摸控制调节亮度，灵活弯曲的结构调节角度。

2、气运改变靠背倾斜技术

气动靠背倾斜角度技术应用在摇椅上，包括靠背、底座、支撑架、摇动装置和气动调节装置，靠背下部与底座为铰连接，底座与支撑架通过摇动装置相连接，底座下部装有气动装置，气动装置一端固定在底座下方，另一端与靠背下端的横杆相固定，气动装置的控制器安装在摇椅扶手背面。该摇椅采用了机械摇动装置，所以该摇椅使用时支撑架静止不动，底座前后摇摆，这种摇椅结构更加稳定，强

度更高。

3、新型沙发靠背

新型沙发靠背包括沙发靠背框架、弹簧、靠背填充物和靠背套。靠背内部设有符合人体脊椎形状与腰部形状的脊靠与腰靠，所述脊靠位于沙发靠背中部，所靠背框架内部填充柔软物，脊靠与腰靠的硬度略大于沙发靠背其它部位。充分运用了人机工程学，所以乘坐人员长时间的乘坐也不会感到肌肉酸痛。

4、LVL 板材（单板层级材）沙发底座技术

LVL 板材的沙发底座，沙发包括支撑框架、内部填充物质和外层包裹面料组成，支撑框架为沙发的主要的承重部件，沙发底座框架由四块 LVL 板材围成，底座框架与靠背框架相连接固定板采用 LVL 板材制成。LVL 板材可将原木的疤节、裂痕等缺陷分散、错开，从而大大降低了对强度的影响，使其质量稳定、强度均匀、材料变异性小。使沙发底座受力更加均匀，防止板材断裂等情况。

（二）公司无形资产

1、专利权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被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或专利号
1	浙江鼎帮家具有限公司	一种锯台的延伸台面的支撑结构	实用新型	201520142142.1
2	浙江鼎帮家具有限公司	一种带锯机上带锯条的调整结构	实用新型	201520142618.1
3	浙江鼎帮家具有限公司	一种磨双面圆刀的磨刀机	实用新型	201520142063.0
4	浙江鼎帮家具有限公司	一种锯台上大型板材的推动结构	实用新型	201520146090.5

2、其他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证号	规划用途	土地使用权人	房产地址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终止日期
1	国用（2014）第00602845	工业	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干窑镇庄驰中路38号	18640.5	2054年8月16日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729,893.05	9,428,888.24	74.06
办公设备	116,611.89	76,751.42	65.81
生产设备	4,666,960.45	4,287,802.84	91.88
运输设备	100,000.00	86,145.81	86.15

2、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有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房屋产权证号	规划用途	房屋所有权人	房产地址	建筑面积	登记时间
1	嘉善县房权证善字第S0089771号	工业	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干窑镇庄驰中路38号	5865.17m ²	2014-3-26
2	嘉善县房权证善字第S0089772号	工业	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干窑镇庄驰中路38号	1354.2m ²	2014-3-26
3	嘉善县房权证善字第S0089773号	工业	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干窑镇庄驰中路38号	11415.85m ²	2014-3-26

公司在有限公司存续期间，因生产经营及存放库存商品的需要建造了部分厂房，该部分厂房尚未取得相关权证（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的账面原值2,635,000.00元，净值2,509,836.88元）。但据嘉善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显示，公司已经将上述厂房纳入到了该项目建设规划中，并且开始着手办理相关的建设许可手续。

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一致承诺：如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因此被处以罚款或者要求公司承担任何费用，发起人股东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毋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3、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公司资质、业务许可及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无特殊业务许可资质。

（五）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115 人。公司正式员工岗位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分布如下：

（1）员工岗位结构

员工部门分布	人数	占比(%)
行政部	2	1.7
财务部	3	2.6
研发部	6	5.2
人事部	1	0.8
采购部	2	1.7
业务部	3	2.6
品质部	5	4.3
生产部	93	80.9
合计	115	100

（2）员工教育程度

员工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专科及以上	17	14.8

员工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专科以下	98	85.2
合计	115	100

(3) 员工年龄分布

员工年龄分布	人数	占比(%)
22-30 岁	36	31.3
31-40 岁	29	25.2
40-50 岁	33	28.7
50 岁以上	17	14.78
合计	115	100

(六) 公司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部门,其职能包括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立项与开发,按项目要求完成研发任务等,保证研发的可持续能力。公司目前已具有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2、研发队伍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6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5.2%,整体而言,公司的研发团队知识结构较为合理,具有一定的研发能力。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见下表:

学历	人数	所占比例
专科	4	66.67%
高中	2	33.33%
合计	6	10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见下表:

年龄	人数	所占比例
20-30	2	33.33%

30 以上	4	66.67%
合计	6	100%

3、核心技术人员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核心技术人员 3 人，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年龄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现任职务及任期	持股比例 (%)
王培娟 (专科)	35	2006年3月至2010年2月于神州色带任车间主任； 2010年3月至2013年2月于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任技术二部打样； 2013年3月至今任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缝纫主任及技术二部副经理	2013年3月起担任缝纫主任及研发部副经理	间接持股 0.11
朱燕杰 (专科)	28	2010年3月至2011年12月于嘉兴汇宝电子有限公司任品质检验； 2012年1月至2012年12月于嘉兴庄驰实业有限公司任电子商务；	2013年3月至今担任研发部技术员	无
於友林 (高中)	42	1982年6月至1993年12月于干窑镇砖瓦厂任班组长；1994年1月至1999年2月自谋职业（运河运输行业）；1999年3月至2004年2月于嘉善天旗彩瓦厂任副厂长；2004年3月至2014年5月于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任技术部及车间主任；	2014年6月起担任研发部经理	间接持股 0.0934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介绍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智能沙发	34,430,432.74	19,145,729.51	4,377,539.08
固定沙发	332,793.80	324,678.49	252,611.04
配件	286,650.71	297,535.64	1,955,905.99

合计	35,049,877.25	19,767,943.64	6,586,056.11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智能沙发销售收入，并呈现增长趋势。

产品类别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内销	254,881.37	297,535.64	1,955,905.99
外销	34,794,995.88	19,470,408.00	4,630,150.12
合计	35,049,877.25	19,767,943.64	6,586,056.1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出口外销，并呈现增长趋势。

（二）主要客户情况

1、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度1-6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及占全部销售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度1-6月		
KIAN USA	25,601,604.80	73.04
THE BRICK WAREHOUSE DC	2,866,480.07	8.18
JR FURNITURE USA, INC.	2,096,500.44	5.98
FRESH INDUSTRIES LTD.	1,153,183.40	3.29
CITIC KA INDUSTRIAL CO., LIMITED	1,123,952.32	3.21
合计	32,841,721.03	93.70
2014年度		
KIAN USA	19,412,537.03	97.71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45,356.15	0.73
嘉兴市亿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14,188.03	0.57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	0.50
CITIC KA INDUSTRIAL CO., LIMITED	57,870.97	0.29
合计	19,829,952.18	99.80
2013年		
KIAN USA	4,630,150.12	70.30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95,410.26	27.26
嘉兴市亿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60,495.73	2.44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合计	6,586,056.11	100.00

公司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6月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0%、99.8%、93.7%，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为公司尚处于成长期，产品销售主要通过国外贸易公司进行销售的业务发展战略。针对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问题，公司一方面正积极开拓国外市场，逐步增加国外贸易客户，另一方面公司将开拓国内市场，以降低公司对单一客户的依赖度。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客户的最高销售占比由2014年度的97.71%降低至73.04%，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度正在降低。

KIAN USA家具集团注册在美国加州，是一家专业从事美式家具设计及销售的知名企业；一直以高品质的产品畅销北美市场。Shames品牌精制功能沙发和床垫为集团旗下家具销售主品牌，一直以来以高价值高品质的产品畅销北美，墨西哥市场。

目前，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前五名客户中持有权益

2、海外客户基本情况

客户名称	客户基本情况介绍	客户的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合作模式	定价政策
KIAN-USA	集团创立于1997年，总部在美国加州，旗下拥有5家子公司。精制功能沙发和床垫为集团旗下家具主推产品。产品覆盖美国39个州的400多个零售店。	企业自主开发，主动寻求合作共推市场	普通贸易	直接采购/买卖	根据产品的特性、材质结构、工艺难易程度制定工艺方案，按照投资成本、过程成本以及公司预期利润等因素报价。
THEBRICK WAREHOUSE DC	1971年在埃德蒙顿开设首家店，目前在加拿大拥有231家公司直营和特许经营店，旗下有四个品牌：TheBrick/United	企业自主开发，主动寻求合作共推市场	普通贸易	直接采购/买卖	

	Furniture Warehouse、The Brick Mattress Store 、Urban Brick。				
JR FURNITURE USA, INC	横跨加拿大、美国的家具零售商，旗下共14家店，总部位于华盛顿西雅图，	企业自主开发，主动寻求合作共推市场	普通贸易	直接采购 / 买卖	
FRESH INDUSTRIES LTD.	总部位于波特兰，是一家以家具和床垫、面料为主的贸易公司，产品涵盖沙发、家具、床垫面料、沙发面料等。	企业自主开发，主动寻求合作共推市场	普通贸易	直接采购 / 买卖	

(三) 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海绵、面料、铁架、板材、电机、支架、连杆等等。原材料2013年、2014年、2015年1-6月占生产成本比例为85.3%、86.03%、89.26%。

公司在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92.76%、83.37%，62.4%，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50%的情况。目前，公司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前五名供应商持有权益。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 年度 1-6 月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7,394,419.14	22.44%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原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4,488,696.58	13.62%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3,937,037.34	11.95%
浙江德瑞特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951,332.65	8.96%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1,787,489.74	5.43%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合计	20,558,975.45	62.4%
2014 年度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12,079,279.64	63.71%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582,859.83	8.35%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1,104,094.15	5.82%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627,517.88	3.31%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415,049.57	2.19%
合计	15,808,801.07	83.37%
2013 年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3,436,203.50	70.09%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601,440.21	12.27%
嘉善人民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226,369.44	4.62%
江苏易舜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78,504.62	3.64%
嘉善品正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108,509.54	2.21%
合计	4,551,027.30	92.83%

（四）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合同数量众多，经全面梳理公司销售合同并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公司将合同金额\$50000 以上的作为重大销售合同并予以披露，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美元）	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KIAN-11960	KIAN USA	59489	沙发	2015.1.5	履行完毕
2	KIAN-12122	KIAN USA	73938	沙发	2015.1.6	履行完毕
3	KIAN-12091D	KIAN USA	80351	沙发	2015.1.5	履行完毕
4	KIAN-12137	KIAN USA	59778	沙发	2015.2.5	履行完毕
5	KIAN-11688	KIAN USA	54143	沙发	2015.3.10	履行完毕
6	KIAN-11467	KIAN USA	62965	沙发	2015.3.10	履行完毕
7	KIAN-12126	KIAN USA	55706	沙发	2015.3.10	履行完毕

8	KIAN-12346D	KIAN USA	50692	沙发	2015.4.10	履行完毕
9	KIAN-12280D	KIAN USA	53480	沙发	2015.4.10	履行完毕
10	KIAN-12149D	KIAN USA	61161	沙发	2015.4.10	履行完毕
11	KIAN-12289D	KIAN USA	53155	沙发	2015.5.5	履行完毕
12	KIAN-12265D	KIAN USA	66120	沙发	2015.5.5	履行完毕
13	KIAN-12412	KIAN USA	73528	沙发	2015.6.5	履行完毕
14	KIAN-12402	KIAN USA	52218	沙发	2015.6.11	履行完毕
15	KIAN-12423	KIAN USA	92545	沙发	2015.6.5	履行完毕
16	KIAN-12562D	KIAN USA	53055	沙发	2015.6.5	履行完毕
17	KIAN-12372D	KIAN USA	75735	沙发	2015.6.11	履行完毕
18	KIAN-12065	KIAN USA	69762	沙发	2015.6.11	履行完毕
19	KIAN-12523D	KIAN USA	60856	沙发	2015.6.11	履行完毕
20	KIAN-12111	KIAN USA	65778	沙发	2015.6.11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合同数量众多，经全面梳理公司采购合同并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公司将合同金额 10 万元以上的作为重大采购合同并予以披露，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相对方	金额	标的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2015033001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390,000.00	不植绒革、呼吸革	2015.3.30	履行完毕
2	2015041001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492,000.00	不植绒革、呼吸革	2015.4.10	履行完毕
3	2015052501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340,000.00	不植绒革、呼吸革	2015.5.25	履行完毕
4	2015031401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442,000.00	不植绒革、呼吸革	2015.3.14	履行完毕
5	2015041001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169,900.00	植绒革、不植绒革	2015.4.10	履行完毕

6	201503037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148,560.00	多层板	2015.3.16	履行完毕
7	201506013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1,161,210.00	铁架	2015.6.4	履行完毕
8	201505021	江苏慕林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156,760.00	美标	2015.5.6	履行完毕
9	Zjdb2014120101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1,269,506.15	海绵	2014.12.1	履行完毕
10	Jsdb2015010101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6,010,909.5	海绵	2015.1.1	履行完毕
11	201501040	杭州华创实业有限公司	106,800.00	开松板	2015.1.26	履行完毕
12	201501043	沐阳县福盛木制品厂	154,800.00	木条	2015.1.28	履行完毕
13	2015030501	海宁赛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24,000.00	呼吸革	2015.3.5	履行完毕
14	2015041001	海宁赛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80,880.00	仿皮布、呼吸革	2015.4.10	履行完毕
15	2015030401	嘉兴市宏昌纺织有限公司	178,400.00	仿皮革、大象纹	2015.3.4	履行完毕
16	2015041601	嘉兴市宏昌纺织有限公司	207,150.00	大象纹、仿皮布	2015.4.16	履行完毕
17	ZJJSDB201410008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4,177,026.59	生产设备	2014.10.5	履行完毕
18	2013004009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600,000.00	铁架等	2013.4	履行完毕

19	201305010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400,000.00	铁架	2013.5	履行完毕
20	201307011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200,000.00	铁架	2013.7	履行完毕
21	201309012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250,000.00	铁架	2013.9	履行完毕
22	201310013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350,000.00	铁架等	2013.10	履行完毕
23	201312014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2,250,000.00	铁架等	2013.12	履行完毕
24	20140102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520,000.00	铁架等	2014.1	履行完毕
25	201403021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1,300,000.00	铁架等	2014.3.1	履行完毕
26	201408014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2,500,000.00	铁架等	2014.8	履行完毕
27	201409008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3,300,000.00	铁架等	2014.9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借款合同签订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同编号	贷款人	借贷金额	贷款期限	利率	签订日期
1	33004154010310	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	1500 万元	2015.4.27-2016.4.26	6.1525%	2015 年 4 月 27 日
2	33004154010311	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	500 万元	2015.4.27-2016.4.26	6.1525%	2015 年 4 月 27 日
3		招商银行嘉兴分行	800 万元	2015.4.8-2016.4.7	LPR 加 58.5 个基准点	2015 年 4 月 8 日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合同如下表所示：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398	2015-4-8	2016-4-7	否
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	200	2015-2-13	2016-1-20	否
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	200	2015-1-21	2016-7-15	否

根据与公司管理层访谈，被担保方借款用于日常经营，主要作为贷款。

五、商业模式

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根据客户的需求开发各类智能化产品，经过研发、试产和认证后，进入量产，通过产品销售和后期用户市场调查的运营模式来确认销售收入。公司凭借良好的技术基础，以及优质的服务和高质量的产品，与各个客户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一）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部门，按照严格的采购程序，确保采购物品符合质量和成本的要求。目前，公司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有面料、木材、铁架、海绵、棉、包装配件等，公司根据原材料在产品中的重要性、采购交易期限分别确定了不同的采购方式。

首先，对于采购周期较长的物料，根据市场订单进行需求预测，根据订单量进行议价，实行一次下单、分批交货的方式，如面料、海绵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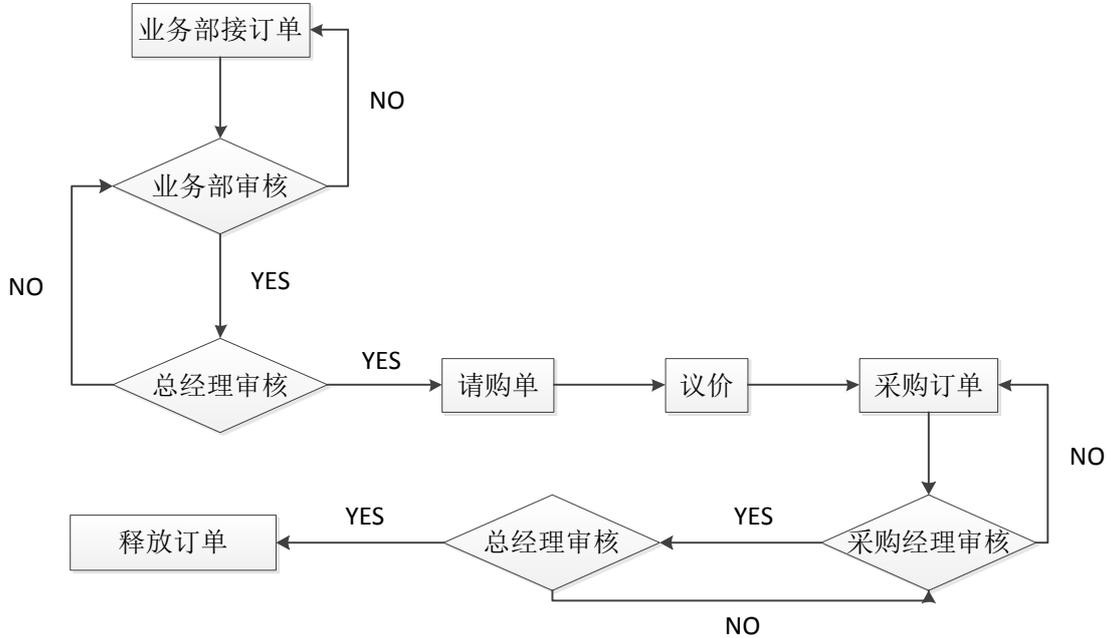
其次，对于采购周期为中长期的物料，根据订单量进行议价，并根据月度需求计划下单采购，如木材、铁架、棉等。

再次，对于采购周期较短的物料，按照订单进行议价，同时根据排产出货需求进行订单采购，如包装、配件材料等。

具体的采购流程为：由业务部接订单，生产部确认订单资料，由总经理审批核准后将内部订单移交业务部，由业务部根据内部订单制作请购单并发至采购部，

采购部依据请购单向供应商询价采购。

采购流程图如下：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需原材料主要为面料、海绵、木板、铁架等，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原材料未出现大的价格波动情况，但是为应对原材料出现较大波动，公司目前采取策略如下：

- ①公司管理层深入观察并分析原材料市场详细情况，综合考虑运输、产品质量等多种因素，选择成本较低区域的原材料供应商；
- ②积极调整产品规格结构，优化原材料投入比例；
- ③密切观察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情况，选择价格低点适当增加原材料存量，避免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上涨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 ④与原材料供应商保持较好的商业信誉，取得质量稳定、成本合理的原材料。

（二）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取按照订单进行生产的生产模式。公司跟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

根据客户的需求安排生产计划，对产成品检验合格后，再由客户指定的第三方进行检验合格后发往客户指定地点，最终实现销售。

（三）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专门的业务部负责家具产品的销售，目前，公司业务销售主要为出口。

公司主要通过国外贸易公司向国外出口家具产品，公司依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吸引国外客户的订单。于此同时，公司也将开拓国内市场，拓宽销售渠道。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固定沙发和智能沙发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墨西哥、牙买加。鉴于国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持续增长、城镇化进程的推进等家具行业利好因素，公司打算将逐步开拓国内市场。

（四）盈利模式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产品销售收入。公司努力打造完善的产品结构、全面整合产品规格，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保证客户产品品质，满足客户的各类需求。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与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家具制造业（C21）；根据 GB/T4754-201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为“C21 家具制造业”中的“C2190 其他家具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家具制造业（C21）—C2190 其他家具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非日常生活消费品（13）——耐用消费品与服装（1311）——家庭耐用消费品（131110）——家庭装饰品（13111011）。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为家具制造业行政主管部门，负责行业的宏观管理，研

究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提出总量平衡、结构调整及产业布局，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等。

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家具协会（CNFA），中国家具协会系由中国家具行业及相关行业的生产、经营、科研、教学等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和个人自愿组成的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业务上受国家轻工业联合会指导。中国家具协会主要负责提出行业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协助制定行业标准、收集和分折国内外行业的技术经济信息并开展市场预测。

政府主管部门仅对家具制造业实行宏观管理和政策指导，中国家具协会对行业类企业实行自律管理，企业基于市场化方式自主进行生产经营管理。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

公司所属家具制造业主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如下：

序号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	主要相关内容	颁布时间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大 常委会	该法就生产经营单位所生产产品的技术要求规定了应该遵循的标准、标准的实施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988年12月29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	全国人大 常委会	该法规定了生产经营单位进出口商品的检验义务、监督管理及相应的法律责任。	1989年2月21日颁布，2002年4月28日第一次修正，2013年6月29日第二次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大 常委会	该法规定了产品质量的监督、生产者与销售者的产品质量责任和义务以及相应的损害赔偿等内容。	1993年2月22日颁布，2000年7月8日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全国人大 常委会	该法规定了消费者权利、经营者的义务、国家保护消费者的措施及消费者与经营者的争议解决和相应法律责任等内容。	1993年10月31日颁布，2009年8月27日第一次修正，2013年10月25日第二次修正

序号	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	主要相关内容	颁布时间
	《关于家具设计保护试行办法》	中国家具协会	明确了对家具设计权的保护,制定了保护范围和适用条件等。	2000年10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该法规定了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及相应的法律法规等内容。	2002年6月29日颁布,2009年8月27日第一次修正,2014年8月31日第二次修正。
6	《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促进轻工业商品国内消费,加快家具行业重点专业市场建设,进一步发挥专业流通市场的作用,加强家具行业质量管理,完善家具标准和检测体系。	2009年5月18日
7	《关于开展木质家具制造企业高毒物质危害治理的通知》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通知强调严防高毒物质危害,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强监管部门检查力度,提升高度危害防治水平。	2010年7月
8	《中国家具行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	中国家具协会	明确加强全行业知识产权的保护工作,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引导行业健康、持续发展	2014年12月
9	《关于促进家具行业环境保护工作的指导意见》	中国家具协会	意见提出建立健全行业内环境保护工作的标准与制度,明确了环境保护工作的原则,生产中的排污要求以及产品环保标准	2014年12月
10	《国务院关于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国发[2015]40号)》	国务院	意见提出传统家居企业与互联网企业开展集成创新,不断提升家居产品的智能化水平和服务能力,创造新的消费市场空间。	2015年7月

3、进入家具行业的壁垒

(1) 研发能力壁垒

研发设计能力直接决定了产品的外观、风格和性能,具备较强研发设计能力

的家具企业能够设计生产差异化的特色产品。随着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审美水平的升级，消费者在选购家具时已不局限于功能、价格、材质等方面，而是越来越关注家具的设计风格、文化内涵等家具产品的内在特质，对家具产品的个性化、差异化的需求日益增加。因此，尽管家具行业的进入门槛偏低，但唯有拥有自主原创设计能力的家具企业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

(2) 品牌壁垒

品牌是企业产品质量、设计水平、营销网络和服务质量等的综合体现，对于消费者购买家具产品具有重要的导向作用。城镇居民中高收入阶层对于家具的消费已从单纯的实用需求转向对健康、环保、时尚等的追逐，其对行业知名品牌的认同度和忠实度较高。拥有知名家具品牌的企业，能够赢得消费者的青睐，获取较高的品牌附加值。由于家具产品耐用的特性，决定了家具品牌尤其是知名品牌的培育和确立，需要在企业产品设计、质量控制、营销网络和服务能力不断完善的前提下，通过长时间的积淀和推广才能完成。新进入者短期内难以形成自身的品牌，面临较高的品牌壁垒。

(3) 销售渠道壁垒

家具产品个性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决定了行业内企业生存的关键在于掌握稳定的销售渠道，而企业的品牌推广、售后服务及客户维护也需要依赖稳定的销售渠道。经销商、家居卖场和直营店是目前家具企业销售产品的主要渠道，由于大部分家具企业的流动资金和品牌影响力不足，经营管理直营店的能力有限。故而，家具企业对于经销商、家居卖场等销售渠道的争夺较为激烈。销售渠道的铺设并非一蹴而就，需要较高的资金投入和较长的时间积累，行业新进入者尝试铺设销售渠道至少需要 3 至 5 年才能初具规模，而已经拥有稳定、完善销售网络的企业可以充分受益于自身的渠道优势。

(4) 资金壁垒

家具行业门槛偏低，中小企业家数众多，竞争日趋激烈，产品同质化严重，若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得优势地位，必须增强研发设计能力，塑造自主品牌，

提高产品的可辨识度及品牌附加值，并借助稳定、完善的销售网络抢占市场份额。这就要求家具企业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加强品牌推广及加快销售网络铺设，而这些均需要企业进行大量、持久的资金投入。因此，率先完成资本原始积累的企业在未来的家具产业由传统制造业向高附加值行业转型过程中将获得先发优势。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产业政策支持

2009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加快皮革、家具、五金、家电、塑料、文体用品、缝制机械、制糖等行业重点专业市场建设，进一步发挥专业流通市场的作用。支持优势品牌企业跨地区兼并重组、技术改造和创新能力建设，推动产业整合，提高产业集中度，增强品牌企业实力。引导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通过国际参展、广告宣传、质量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等多种形式和渠道，提高自主品牌的知名度和竞争力。加强自主品牌保护，加大宣传力度，增强企业和全社会保护自主知名品牌的意识和责任感”。该规划一方面强调了建设家具行业专业流通市场，能够有效提升家具行业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指明了保护和发展家具自主品牌，推进优势品牌企业跨地区产业整合的行业发展方向。

2011年中国家具行业协会发布的《中国家具产业升级指导意见》指出，“加强家具标准化工作，加快实施品牌战略，提升家具行业整体的品牌意识，努力扶持部分国家级名牌转变为国际名牌”，该意见有利于引导家具企业实施品牌战略，增加家具产品的品牌附加值，形成规范有序的竞争环境。

2012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明确将“提高智能化家电、健康环保家具、安全清洁燃气具等耐用消费品的供给能力，鼓励企业加强对农村使用环境和消费习惯的分析，提供适合农村市场的厨卫、家具、家电、太阳能热水器、灯具、电动自行车等产品”列为重点任务，强调“重点发展绿色环保、安全的家具产品，培育知名品牌，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加快绿色环保新材料、新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增强产品款式、功能、个性化研发设计能

力，突出特色产品的技术和文化内涵”。该规划为家具市场销售规模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利的政策环境，进一步指明了家具行业加快培育知名品牌的战略方向。

(2) 城镇化进程加快及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快速增长刺激家具行业的市场需求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至 2014 年我国城镇人口占比为 54.77%，其中包括半年以上常住人口即包含大量进城务工人员，因此，我国城镇化率远低于发达国家 80% 的水平，我国城镇化率与经济发展水平不匹配，大量农村户籍居民正在向城市转移，联合国关于世界城市化展望的最新研究报告预计，中国城镇化进程从现在到 2030 年期间将保持一个较快的发展速度，届时城镇化率将提高到 65%-70% 左右。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巨大的潜在城镇化人口未来在城镇落户将显著拓展家具消费市场。

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我国城镇居民人口可支配收入由 2009 年的 17175 元增加至 2014 年的 28844 元，比上年增长 9%。随着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改善居住环境和家居装饰的意愿和购买力也将增强，居民对家具的消费将持续增长。

5、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家具出口成本优势减弱

家具制造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低成本一直是我国出口的核心竞争优势。近年，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逝，家具行业的企业用工成本上涨，此外，家具生产所需的木材、五金、油漆等原材料价格及土地、能源成本也不断攀升，我国与同样也以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主的国家相比成本劣势逐渐显现，越来越多的国际企业把生产基地和订单向成本更低的东南亚国家转移，使得我国家具企业在国际场所占份额有所降低，抑制了我国家具的出口。

(2) 设计能力不足，缺乏知名品牌

20 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开始，在全球化的推动下，家具制造向具有资源和劳

动力成本优势的国家和地区转移，我国依赖土地、原材料、劳动力成本优势，成为家具主要生产和出口国。然而，此次分工后，传统的欧美制造强国仍占有设计和技术优势，而我国仅凭劳动力和资源优势进行低端加工制造，忽略了家具设计和技术水平的发展。众多家具生产企业仍处于 OEM（贴牌生产）阶段，尚未进入 ODM（原始设计制造商）、OBM（原始品牌制造商）阶段，拥有自主品牌的家具企业，原创设计也处于萌发或摸索阶段，与欧美国家著名家具品牌百年历史相比，我国家具企业尚缺乏成熟的设计团队，品牌认同度和品牌附加值均处于低水平。

（3）竞争日趋激烈，市场集中度低

由于我国城乡、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形成了多层次的需求结构，加之低端家具需求庞大，消费者品牌意识不强，单一企业无法满足多层次的市场需求，多数企业品牌塑造滞后，导致我国家具制造业企业家数众多、市场份额分散，行业集中度低，大多数家具制造企业都是中小型企业，行业整合难度较大，难以形成规模效应。绝大部分中小型家具企业在产品设计和品牌塑造上的投入不足，产品档次和质量较低，产品同质化情况严重，市场竞争激烈，部分厂商为了短期利益通过价格战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损害了家具行业的健康发展。

（4）出口销售渠道掌握能力薄弱

从家具行业产业链来看，我国家具行业制造和组装环节能力较强，但是产业重要增值环节——商品流通、终端销售环节薄弱。在国际市场上，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的销售渠道主要掌握在知名品牌商、连锁销售商、进口商、系统集成商、合约商等手中，目前，我国企业要进入国际市场只有借助其销售渠道，导致我国家具制造企业议价能力较弱，产品利润易被国外渠道商挤压。

6、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

（1）行业周期性特征

家具产品因其特殊性，其销售受国民经济景气程度、房地产行业发展情况及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因素的影响，总体来说，家具行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正相关。家具出口受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尤其是欧美发达国家房地产行业走势的影响，与欧美发达国家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呈正相关。

(2) 行业季节性特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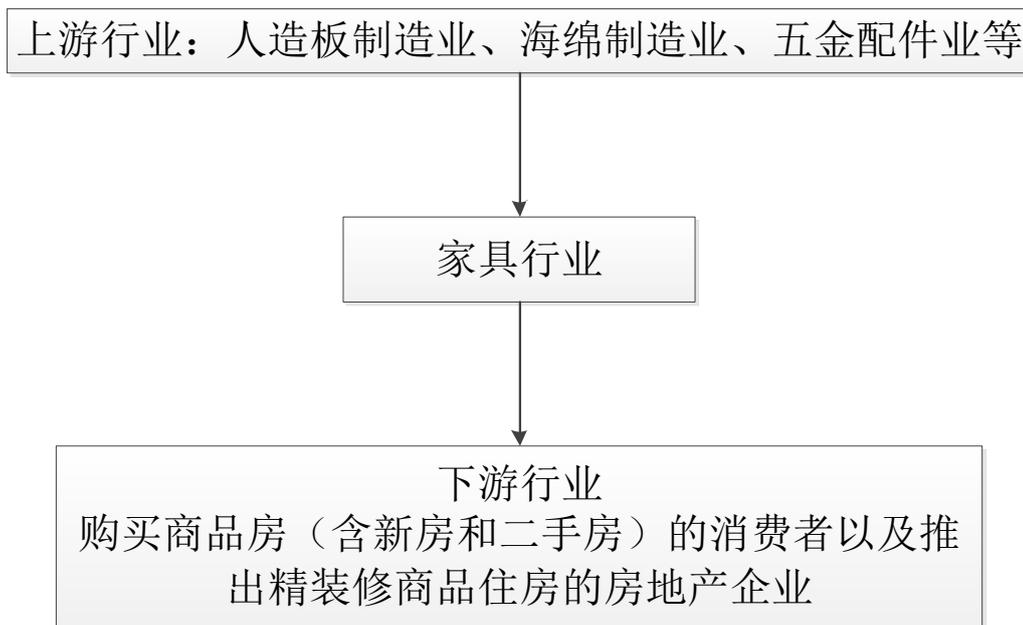
从国内市场来看，家具行业的季节性受中国传统风俗、消费习惯影响，家具行业在每年的第 1 季度受“春节”因素的影响相对清淡，第 2 季度起开始逐步增长，下半年受国庆长假促销及房地产销售、婚庆消费等因素的影响，进入销售旺季。就境外欧美市场而言，受感恩节、圣诞节促销备货因素影响，每年的 11-12 月为销售旺季。

(3) 行业区域性特征

我国家具制造已形成了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东北、西北五大家具产业集群，其中沿海地区的家具产量占全国家具行业总产值的 90% 以上。受我国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影响，在家具消费上呈现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城镇居民家具消费大于农村居民、一二线城市大于三四线城市、沿海地区大于内陆地区。从国际家具生产市场来看，意大利、德国、美国仍然是传统的家具生产和出口大国，波兰因地缘优势及劳动力成本相对西欧其他国家低廉的优势，成为欧洲地区新兴的家具出口大国，越南、马来西亚、巴西等国家凭借其充足的原材料资源和廉价的劳动力资源，已逐渐抢占家具出口市场份额。从国际家具消费市场来看，德国及欧美等发达国家目前人均家具消费额远远高于发展中国家及欠发达国家，而中国、俄罗斯、印度等新兴的发展中国家对家具的消费量正在稳步增长。

7、行业产业链

目前，我国的家具制造业已经形成比较完整的产业链结构，其中，公司所处的其他家具制造业的上游行业为以生产密度板为主的人造板制造业、海绵制造业、五金配件业，下游为购买商品住房（含新房和二手房）的消费者以及推出精装修商品住房的房地产企业。



1) 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家具制造业的上游行业—人造板制造业和五金配件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周期性较强，而人造板和五金配件占家具产品成本的比例较高，其价格周期性波动会对家具行业的毛利率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由于生产人造板材和五金配件的企业众多，行业产能稳定，家具制造业对其上游行业人造板制造业和五金配件业的依赖较小。

2) 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家具制造业的下游为购买商品房（含新房和二手房）的消费者以及推出精装修商品住房的房地产企业。虽然下游行业房地产业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较大，呈现较强的周期性，但是，房地产企业交房的速度总体较为平稳，房地产行业的周期性未对本行业造成明显影响。

（二）市场情况

1、国际家具市场规模

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座椅市场分析预测及投资战略咨询报告》显示，2013 年全球家具总产值达到 4,220 亿美元左右，发达国家（包

括美国、意大利、德国、日本、法国、加拿大和英国等)家具产值占全球家具总产值的比重约为 45%，发展中国家产值占比达到 55%。

家具是一种多边贸易互补性很强的商品，全球家具贸易活跃度高，家具贸易总额从 2002 年的 560 亿美元增加到 2013 年的 1,24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7.67%。目前，世界家具进口国主要为美国、德国、法国、英国、加拿大等，主要出口国为中国、意大利、德国、波兰、美国等国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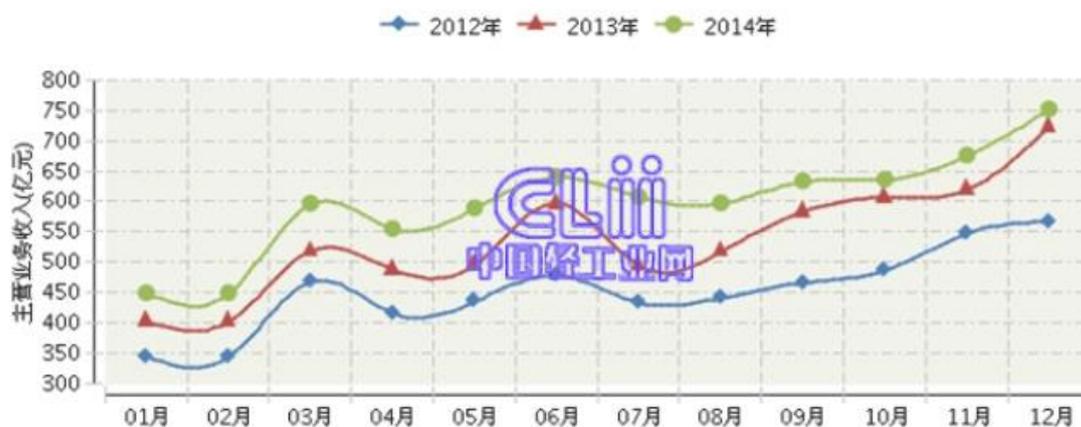
意大利国际工业研究中心 (CSIL) 综合全球 70 多个国家的家具出口总额的平均值，估计 2013 年国际家具贸易总额达到 1,280 亿，占到国际工业制品贸易总额的 1%。主要进口国是美国、德国、法国、英国和加拿大。2004 年至 2007 年期间，美国的进口有大幅度的增加，从 210 亿美元 (折算成现价) 上升到 260 亿美元，英国、法国、德国和加拿大有类似的大幅度增长。美国经济衰退对家具进口的影响很大，2008 年下降至 240 亿美元，2009 年则进一步下跌至 190 亿美元，所有的主要进口国在经济衰退期都经历了家具进口的下滑。在随后的几年里，进口家具贸易恢复增长，2013 年美国、加拿大和德国已经达到并超越了经济衰退前的水平。

CSIL 预计国际家具贸易在 2014 年超过 1,300 亿美元，2015 年将会增长 5%，达到 1,400 亿美元

(2) 国内家具市场规模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4 年，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10.86%，月度主营业务收入的运行显示出上半年惯性震荡，下半年缓步抬升的走势，表明主营业务收入增速进入了缓中趋稳的新常态化发展阶段。

2012 年至 2014 年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近三年月度主营业务收入对比



(数据来源: 中国轻工业经济运行及预测预警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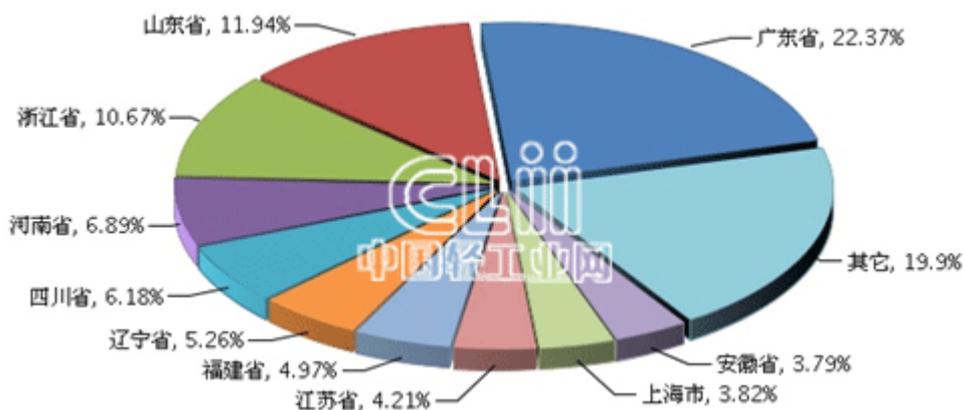
2014年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月度主营业务收入及增速



(数据来源: 中国轻工业经济运行及预测预警系统)

由2014年度各地区家具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来看, 累计主营业务收入居全国前10的地区依次是广东、山东、浙江、河南、四川、辽宁、福建、江苏、上海及安徽。其中广东、山东与浙江三个地区合计占全国家具行业主营业务收入的占比的比例约为44%。

2014年主要地区家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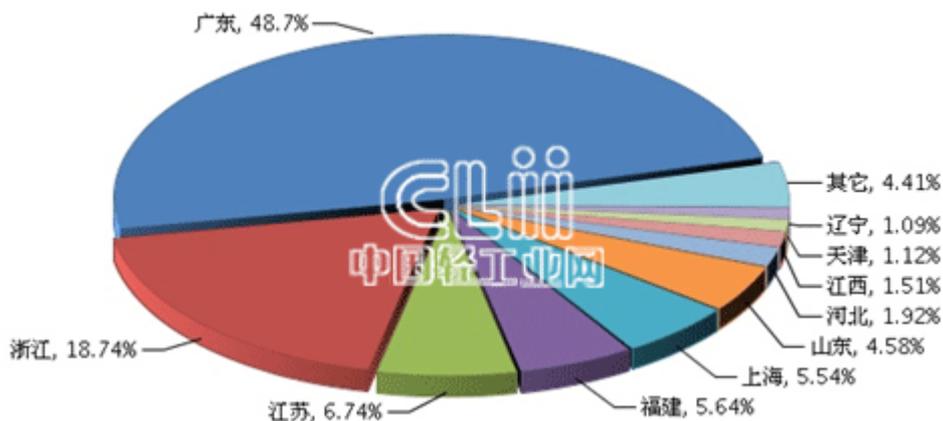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中国轻工业经济运行及预测预警系统)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 2015 年一季度, 全国家具行业累计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1639.87 亿元, 同比增长 9.64%。表明我国家具行业发展正在从高速增长向中高速转变。目前, 受益于一带一路、互联网+、中国制造 2025 等一系列国家宏观政策的推动, 家具行业正在新常态下实现稳健的发展。

根据海关数据统计, 2014 年我国家具产品累计出口总额为 527.15 亿美元, 同比增长 0.56%, 家具出口值居前 10 位的地区依次是广东、浙江、江苏、福建、上海、山东、河北、江西、天津及辽宁, 其中浙江省的出口值占到了全国家具行业出口总值的 18.74%, 仅次于广东省。

2014 年主要地区家具行业累计出口值占比情况



(数据来源: 中国轻工业经济运行及预测预警系统)

2014 年主要地区家具行业累计出口值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 中国轻工业经济运行及预测预警系统)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我国城镇居民人口可支配收入由 2009 年的 17175 元增加至 2014 年的 28844 元,比上年增长 9%。随着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改善居住环境和家居装饰的意愿和购买力也将增强,居民对家具的消费将持续增长。

家具行业作为房地产行业的上游,行业发展与楼市兴衰息息相关。2014 年 11 月以来,央行实施一系列的降准降息政策,降低了购房者的贷款利息成本,购房刚需受政策利好影响开始入市,楼市销售逐渐表现出触底回升的趋势。同时,随着各地政府推出取消限购的政策,楼市向好的趋势进一步得到确立。随着楼市向好趋势的确立,家具需求将会进一步得到释放,为家具行业的发展进一步打开空间。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家具行业与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呈正相关,公司生产的家具产品用于民用生活性消费,虽然一定程度的受宏观经济景气程度影响,但相对来说传导过程较长,对宏观经济波动的相关度为中等水平,与工业消费品相比,不会因宏观经济的影响而出现大幅波动。从家具行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性判断,未来家具行业的发展不会因为宏观经济增长的减速而直接对应减速。但是,

若宏观经济的波动引起原材料价格上涨及房地产市场的衰退，则一定程度上会直接影响到家具产品的销售。

2、国外反倾销和绿色贸易壁垒风险

我国家具出口过分依赖于 OEM（贴牌生产），较少实行 ODM（自主设计制造）和 OBM（自创品牌）经营模式，绝大部分出口家具价格仅为欧美发达国家同类产品的 1/3 至 1/2，成为欧美等发达国家对我国出口家具实施反倾销的把柄。如 2012 年美国对中国板式家具的反倾销申诉，欧盟家具制造商向欧盟委员会提交的对中国软垫沙发、坐椅等家具反倾销申诉等。此外，欧美发达国家还出台了一系列针对家具产品绿色贸易壁垒措施，如 2011 年 7 月 1 日，《复合木制品甲醛标准法案》在美国全面实施，严格限制复合木制品甲醛释放量；2012 年 4 月 30 日实施的《输美木制工艺品最终法案》，修订的“特定条件”大幅提高了我国输美木制工艺品的准入门槛；2013 年，欧盟禁止非法木材进口和交易的法案实施，要求进口商自述木材来源的合法性，部分经销商要求出口企业提供具有森林认证（FSC）的家具产品。层出不穷的反倾销和绿色贸易壁垒措施提高了我国家具企业的运营成本，一定程度的抑制了我国家具出口。

3、家具出口成本优势减弱风险

自 1999 年在全国范围内逐步推进城镇居民住房制度改革至今，我国建筑业和房地产业迅猛发展，拉动木材需求快速上升，木材供应制品加大。与此同时，世界范围内森林资源也逐渐减少，出于资源和环境保护，多个木材出口国相继开始禁止原木出口，从而抬高木材价格。另一方面，虽然我国经济的稳步增长和物价水平的上升，国内劳动力价格节节攀升。原材料和劳动力价格的上行进一步增加了家具企业的成本压力，虽然我国相较于意大利、德国、美国的欧美传统家具生产大国仍有较大的成本优势，但相对于越南、马来西亚、巴西等森林资源丰富、劳动力更加低廉的国家已处于成本劣势状态，世界家具产业集群已开始出现向东南亚、南美洲等新兴发展中国家二次转移的现象。

4、创新和人才缺失风险

家具市场普遍的“克隆”现象一方面反映了我国家具行业自律不足、竞争无序的现状，如果公司热卖的产品受到竞争对手模仿，则会对公司营业收入造成影响；另一方面，“克隆”现象高也反映了国内家具制造业缺乏成熟的设计人才，许多家具设计师只是从事简单图纸绘制工作的制图师，缺乏独特的设计理念，行业内知名品牌寥寥无几。多数家具企业尤其是中小型家具企业只是粗放的发展加工生产能力，忽视对品牌塑造和研发设计的投入，品牌溢价和产品附加值占比不高，行业利润率偏低。设计人才的匮乏和创新能力的缺失已经成为制约我国家具行业转型升级的瓶颈。

5、房地产市场调控风险

近几年，国家对房地产的政策调整变化较多。为抑制房地产市场过热，遏制投机需求、房地产销售价格，国家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2013年2月，国务院颁布“国五条”，提出继续抑制投机投资性购房、增加普通商品住房及用地供应；2014年4月，国务院下发《关于坚决遏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通知》（国发[2010]10号）；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发[2010]10号文件的有关精神，巩固房地产市场调控成果，中国人民银行于2010年9月份下发《关于完善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银发[2010]275号），要求商业银行严格执行贷款购买商品住房的首付款比例及贷款利率等相关政策，明确暂停发放三套及以上住房贷款，坚决遏制房地产市场投机行为；

2014年11月以来，央行实施一系列的降准降息政策，降低了购房者的贷款利息成本，购房刚需受政策利好影响开始入市，楼市销售逐渐表现出触底回升的趋势。

家具消费的目标客户是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群体，房地产调控政策对购房者会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家具行业的发展。

七、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智能家具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通过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拓宽营销渠道，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累计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6,586,056.11 元、19,767,943.64 元、35,049,877.25 元，实现了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技术研发人才的引进，已形成了一支稳定的技术和研发设计团队，公司目前的销售渠道主要为出口，公司正积极拓展国内市场，已着手布局国内销售渠道。

在体量庞大的家具行业中，从目前公司净资产及年营业收入规模来看，公司尚属于成长型的中小型企业。但随着公司质量管理和研发设计能力的不断提升及自主品牌和多元化渠道战略的实施，公司竞争力将逐步增强，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业绩有望实现持续增长。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良好的商誉

公司一直注重产品的质量、交货信誉。凭借产品较高的性价比，公司拥有了一批稳定的客户，并通过长期合作，在国际市场形成了良好的商誉，这为公司在业务拓展、提高市场份额发挥了重要作用

(2) 产品设计优势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固定沙发、智能沙发等，公司在家具行业具有多年的从业经验，在沙发的开发方面有着丰富的开发经验，能够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实现家具产品的风格差异化和创意升级。

(3) 地缘优势

公司位于长江三角洲—浙江嘉兴，我国家具制造已形成了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环渤海、东北、西北五大家具产业集群，其中沿海地区的家具产量占全国家具行业总产值的 90% 以上，公司特殊的地缘优势，有利于公司原材料的采购、产成品的销售，实现快速发展。

(4) 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就逐步建立起“踏实、拼搏、责任”的企业文化，并贯彻于公司产品设计、生产、销售整体业务流程，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质量控制体系，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赢得了稳定的客户资源。

(三) 公司的竞争劣势

(1) 规模较小，资金实力相对薄弱

目前，公司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进行固定资产投资和补充流动资金，融资渠道单一，而在资金运营、品牌塑造、技术研发、销售渠道铺设方面亟待加大资金投入，资本实力薄弱已成为公司在家具领域扩大市场份额和实现战略目标的障碍之一。

(2) 产品生产缺乏规模效应，单位产品成本较高

在公司资金实力薄弱、融资渠道单一的情况下，公司难以有效整合家具制造业的上下游产业链资源，从而影响到公司家具生产的集成化、规模化。大型家具生产企业一方面能够有效控制和整合家具行业上下游产业链资源，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另一方面能够有效降低单位产品分摊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取得产品成本优势。目前，鉴于公司资金实力，公司难以实现家具生产的规模效益，与大型家具企业相比，公司处于成本劣势。

(3) 国内市场份额较低，国内销售渠道亟待铺设

公司的主要产品固定沙发和智能沙发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墨西哥、牙买加。就国内市场而言，公司销售尚处于起步阶段，内销比例较低。随着国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提高，家具的消费量也将随之逐步增加。

此外，中国二、三线城市新兴商圈正在兴起，周边客户具有巨大的消费潜力，因此，当下正是进军国内家具市场的良好时机，公司正在积极拓展国内销售渠道，但是品牌在一个区域的树立需要一定的时间，打造品牌需要一定的经济实力。

八、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1、加强品牌塑造和推广，提高品牌知名度

长期来看，公司将努力拓展销售渠道，今后发展过程中，公司将积极利用网络、展会等渠道，根据公司的实际制定制定适合公司的宣传策略，提高公司在国内家具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2、加强技术研发，提高产品技术含量

技术方面，公司将加大产品的技术投入力度，家具行业企业数量众多，家具产品种类丰富，产品风格多样，但家具行业总体来说市场集中度较低，尤其是智能沙发尚未形成有绝对影响力的品牌。随着居民消费能力和审美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日益倾向于选择设计风格和文化内涵独特的个性化的品牌家具产品，这也决定了未来家具行业的竞争将由价格竞争向品牌竞争转变，具有品牌优势的家具企业将赢得更多的市场份额。基于家具行业的这一竞争趋势，公司将加强自主品牌产品的研发设计能力，并通过展览会、网络等方式强化产品宣传和推广，进一步完善产品质量管理，提高品牌知名度和产品的品牌附加值。

3、夯实现有客户、积极拓展国内市场

公司注重现在客户的维护，平时加强与客户的沟通，积极设计并生产客户需求的产品，同时通过与客户举办展销会等方式增进与客户情感，并提升公司产品在海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拓展国内客户，开发国内市场，逐步增强产品在国内市场的竞争力。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会。公司未设董事会，设立了1名执行董事和1名监事，聘任了1名总经理。有限公司在股权转让、增资、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同时，公司发展初期由于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法人治理运作存在未按照法律及章程规定发出会议通知等不规范之处。但是，这些瑕疵并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近两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经验的积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完善、治理机制不断得到健全。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完善了治理结构。2015年8月30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按照《公司法》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议案。

2015年8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此外，会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性议案。

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制度。股份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现有董事5名，监事3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设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股份公司设立之后，上述组织机构的设置未发生变化。

2015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

下述议案：《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相关事宜》、《确定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之转让方式》、《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和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管理层重视加强公司的规范治理，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现行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章程》第十二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二）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按其所持有股份的种类享有权利，承担义务；持有同一种类股份的股东，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种义务。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代表股东的利益，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三）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

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召开条件、表决方式等做了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

（四）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成员中二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规范运作。

公司职工监事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的监督职责。

股份公司基本能够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勤勉履行职责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股份公司今后发展中将更加注重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加强监管职责的履行，保证公司治理合法合规。

（五）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在股权转让、增资、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

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并能有效执行。但由于有限公司期间股东人数少、公司规模小，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也不尽完善，存在未按公司章程要求定期召开三会、部分会议记录届次不清、部分三会未按章程要求履行通知程序以及三会的会议记录、决议不是很完整齐备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计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及 1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大会由 2 名自然人股东和 1 名法人股东及 1 名有限合伙企业构成，无外部专业投资机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在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责，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前身浙江鼎邦家俱有限公司成立时，公司设执行董事 1 名，监事 1 名。公司发展初期由于规模相对较小，机构设置简单，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存在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行的情形，法人治理运作存在会议记录届次不清等不规范之处。近两年来，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管理经验的积累，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完善、治理机制不断得到健全。

2015 年 9 月 15 日，浙江鼎邦家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法人治理机制发生质的提高。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

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制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规范运行，决策程序、决策内容合法有效，三会运行良好。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够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股份公司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待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管理层仍需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法规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以下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 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5) 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 (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

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作出了明确的规定。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

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累积投票制

现有《公司章程》规定了累积投票制度，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现行《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的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

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和需要回避的事项作出了具体规定。

公司制定的《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

6、内部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和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以及各个部门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生产管理等各个方面进行了具体规定，已经建立了良好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并能有效运行。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2015年9月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评估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已在制度层面上就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作了规定，并建立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已通过的《公司章程》及一系列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报告期内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

因此，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公司治理结构合理、有效。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以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的未决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及其股东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公司及股东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五、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的业务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设立，所有与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权属的变更和转移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的情况。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和其他方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其他方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其他方企业兼职。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与地税《税务登记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程序合法。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及各经营管理部门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欢之父亲陈建明、母亲金美红曾经投资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原名嘉兴鼎帮家具有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橱柜、进出口业务，2014年12月29日，陈建明、金美红将持有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于张琴英（张琴英系陈建明之母，金美红与陈建明二人系夫妻关系）；2015年3月，张琴英将持有的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虞禄田，目前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为虞禄田个人独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欢之父亲陈建明、母亲金美红曾投资于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海绵、服装辅料等，2014年8月7日，陈建明、金美红将持有的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给陈文芝（陈文芝系陈建明之姐姐），目前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为陈文芝个人独资，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承诺在未来两年内将通过股权收购的方式收购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欢之父亲陈建明曾投资于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聚氨酯制品、海绵制品及进出口业务，2015年6月1

日，陈建明将所持有的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给爰敏涛，目前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为爰敏涛个人独资。

公司股东、董事长裘志娟曾投资于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销售聚氨酯制品、海绵制品及进出口业务，2015年6月1日，裘志娟将所持有的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给爰敏涛，目前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为爰敏涛个人独资。

除综上所述外，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所有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于2015年9月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七、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一）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股东占用的情形。

（二）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情形如下：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关联方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398 万元	2015-4-8	2016-4-7	否	是
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15-2-13	2016-1-20	否	否
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	200 万元	2015-1-21	2016-7-15	否	否

2015 年 9 月 18 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确认了上述对外担保事项。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从制度上规范完善了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

（三）重大投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外重大投资的情况。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中没有对重大投资做出具体规定。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不仅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重大投资事项的具体程序，还制定了专门的《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从制度上规范完善了公司的重大投资事项。

（四）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作出如下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进行具体规范。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就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查及决策权限作出规定，并明确规定作出上述决策时关联方应当予以回避。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防止公司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不利用本人股东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以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八、关联交易情况

（一）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认

2015年9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全体股东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体现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章程及内部规定中确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上述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还未进行严格规范，还未制订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不规范的问题。2015年8月30日，鼎帮家具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了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今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

为避免潜在关联交易风险，2015年9月公司股东出具《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郑重承诺：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

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任何其他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裘志娟	董事长、总经理	5,400,000	25.2263
陈欢	董事、董事会秘书	12,600,000	58.8613
梁晶晶	董事	40,030	0.1870
江兰	董事	22,935	0.1071
郦俭咪	董事	13,327	0.0623
娄雯文	监事会主席	57,347	0.2679
郦剑锋	监事	53,310	0.2490
周艳	监事	0.00	0.00
陆亚红	财务负责人	13,327	0.0623
合计		18,200,276	85.0232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承诺：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欢承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嘉善金色假日旅行社有限公司	国内旅游业务	裘志娟持股 50%，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2	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聚氨酯制品、海绵制品及进出口业务	董事长裘志娟曾投资该公司，2015 年 6 月，裘志娟将持有的该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姜敏涛。
3	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咨询	娄雯文、郦剑锋、梁晶晶、江兰、郦俭咪、陆亚红持有该公司股份。该公司为鼎帮家具股东。
4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销售电子产品、服装、服饰、海绵制品、建筑材料等	董事长裘志娟曾投资于该公司，后将股权转让于陈文芝（控股股东陈欢父亲之姐姐），后陈文芝将股权转让至娄荣林。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近亲属对外投资企业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嘉兴鼎发进出	进出口业务、销售电子产品、服	公司董事梁晶晶于该公司担

序号	企业名称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口贸易有限公司	装、服饰、海绵制品、建筑材料等	任监事；公司董事娄雯文之父娄荣林持股该公司 10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2	嘉善县七星港建材经营部	零售建筑材料	董事长裘志娟配偶朱学锋个人经营。
3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销售：海绵、胶合板、服装辅料等	控股股东陈欢之父亲陈建明、母亲金美红曾投资于该公司，2014年8月7日，陈建明、金美红将持有的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目前该公司为陈文芝独资（控股股东陈欢父亲之姐姐个人独资）。
4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橱柜；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陈欢之父亲陈建明、母亲金美红曾经投资该公司，2014年12月，陈建明、金美红将持有该公司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张琴英，后张琴英将所持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100%股权全部转让给虞禄田。
5	嘉善联铮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聚氨酯制品、海绵制品及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陈欢之父亲陈建明曾投资于该公司，2015年6月1日，陈建明将所持有的该公司的全部股权予以转让给姜敏涛。
6	嘉兴市海钢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板梁、方桩、管桩及其他混凝土构件	公司股东周根富为股份公司监事周艳的父亲。
7	嘉兴市建昊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新型幕墙板	公司股东法定代表人周根富为股份公司监事周艳的父亲
8	嘉善县吉盛海绵厂	生产销售：海绵制品，木制品	该公司股东吴文龙为股份公司监事周艳配偶的父亲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

十、近二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2004年5月19日，有限公司设立时，根据各股东于2004年4月全体股东签署的公司章程，有限公司设股东会、未设董事会、监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2004年4月，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选举徐云有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单美蓉担任监事。

2011年5月12日，嘉善顺发服装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决议如下：选举陈建明为执行董事；金美红为监事，聘任陈建明为公司总经理

2014年8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陈建明为公司执行董事；陈欢为公司监事；聘任裘志娟为公司总经理。

2014年12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裘志娟为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监事人员不变，即陈欢为公司监事，裘志娟为公司总经理。

2015年8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为完善公司治理机构，公司依据《公司法》规定，设立董事会，选举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设立监事会、选举了二名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大会推举的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聘任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相关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公司设立后，原执行董事裘志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原监事陈欢离任。股份公司设立后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元)	12月31日(元)	12月31日(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198,819.93	2,143,087.05	3,379,240.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70,000.00		
应收账款	16,523,455.07	14,959,618.57	3,586,145.45
预付款项	3,509,349.38	98,076.65	128,141.3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55,889.12	767,645.91	953.58
存货	9,643,379.29	3,739,828.91	21,094.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88,698.63	1,260,170.25	310,882.47
流动资产合计	76,389,591.42	22,968,427.34	7,426,457.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79,588.31	13,616,401.25	7,908,608.27
在建工程			

资产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6 月 30 日 (元)	12 月 31 日 (元)	12 月 31 日 (元)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76,650.41	2,102,771.83	2,155,014.6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199.35	204,839.24	27,868.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85,438.07	15,924,012.32	10,091,491.32
资产总计	92,575,029.49	38,892,439.66	17,517,949.12

资产负债表 (续)

负债和股东 (所有者) 权益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6 月 30 日 (元)	12 月 31 日 (元)	12 月 31 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账款	3,763,744.00	20,272,423.77	4,616,299.44
预收款项	516,672.57	1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28,604.68	666,307.85	
应交税费	137,808.96	38,116.46	5,151.29
应付利息	42,532.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53,999.53	5,714,012.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6,289,362.72	32,380,847.61	14,335,463.24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6 月 30 日（元）	12 月 31 日（元）	12 月 31 日（元）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6,289,362.72	32,380,847.61	14,335,463.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406,257.00	10,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8,103,643.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224,233.23	-3,488,407.95	-2,817,51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285,666.77	6,511,592.05	3,182,48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575,029.49	38,892,439.66	17,517,949.12

2、利润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元）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35,049,877.25	19,867,943.64	6,586,056.11
减：营业成本	31,355,774.78	18,026,844.76	6,307,053.6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90.54	26,876.83	10,604.26
销售费用	2,131,257.31	1,350,964.34	289,978.82
管理费用	1,264,507.08	602,755.32	171,233.37
财务费用	-156,025.86	-6,986.22	70,542.85

项目	2015年1-6月 (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资产减值损失	97,440.44	707,883.41	89,536.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232.96	-840,394.80	-352,893.07
加：营业外收入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232.96	-840,394.80	-352,893.07
减：所得税费用	88,058.24	-169,500.97	-22,384.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4,174.72	-670,893.83	-330,509.0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4,174.72	-670,893.83	-330,509.01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5年1-6月 (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43,923.90	8,027,520.40	3,659,73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5,943.26	873,369.29	289,751.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13,931.11	21,015,564.96	2,152,14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73,798.27	29,916,454.65	6,101,63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19,519.51	14,094,454.76	1,583,546.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2,661.38	1,567,301.72	401,37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078.69	65,533.88	25,827.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91,039.78	13,724,706.22	2,716,96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892,299.36	29,451,996.58	4,727,713.66

项目	2015年1-6月 (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8,501.09	464,458.07	1,373,91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0,897.43	5,700,61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897.43	5,700,611.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897.43	-5,700,611.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09,900.00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509,900.00	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4,768.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768.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25,131.40	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5,732.88	-1,236,153.77	1,373,916.8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087.05	1,379,240.82	5,324.00

项目	2015年1-6月 (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98,819.93	143,087.05	1,379,240.82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5 年 1-6 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88,407.95	6,511,592.0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3,488,407.95	6,511,592.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1,406,257.00	8,103,643.00				264,174.72	19,774,074.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4,174.72	264,174.7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406,257.00	8,103,643.00					19,509,9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406,257.00	8,103,643.00					19,509,9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6月(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406,257.00	8,103,643.00				-3,224,233.23	26,285,666.77

(2) 2014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年度(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817,514.12	3,182,485.8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14 年度 (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2,817,514.12	3,182,485.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670,893.83	3,329,106.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0,893.83	-670,893.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项目	2014 年度 (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488,407.95	6,511,592.05

(3) 2013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 年度 (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487,005.11	3,512,994.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					-2,487,005.11	3,512,994.8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30,509.01	-330,509.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0,509.01	-330,509.0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3 年度 (元)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					-2,817,514.12	3,182,485.88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6 月两年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苏亚苏审[2015]27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 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包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

公司将持有的期限短（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五）外币业务

1、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

(1) 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

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公司均按照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公司按照交易发生日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2、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调整或结算

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分别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或结算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对因汇率波动而产生的差额调整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记账本位币金额，同时作为汇兑差额处理。其中，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会计处理原则

①对于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公司仍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②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如果其可变现净值以外币确定，则公司在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时，先将可变现净值按期末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

③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则公司先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进行比较，其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六)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并入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依据其期末余额，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加上扣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应收款项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组合

股东及关联方等无回收风险的应收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公司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其他组合，公司不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下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

1、公司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发出库存商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a) 库存商品(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

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c)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d)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2)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e) 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f)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领用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1)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以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 公司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按照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4	5	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5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公司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预计净残值和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复核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如有变更，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5)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g)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h)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i)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j)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满足融资租赁标准的租入固定资产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融资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照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自营工程，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机械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照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在以借款进行的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公司对于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照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

k)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1)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m)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 无形资产

1、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的成本, 按照自满足资本化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确定,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公司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 其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其开发阶段的支出,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则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公司将取得的无形资产分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自达到预定用途时起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不预留残值。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通常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其他资产实现的, 其摊销金额计入相

关资产的成本。

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摊销率列示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50 年	0	2

资产负债表日，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进行摊销，但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的估计

(1)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按照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确定；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公司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2)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公司综合各方面的情况，通过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者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公司的历史经验等方法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

高者确定。

3)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5)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土地使用权的处理

(1) 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确认为无形资产, 但改变土地使用权用途, 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 将其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2) 公司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分别进行处理。

(3) 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范围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 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2、长期待摊费用的初始计量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进行初始计量。

3、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照受益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摊销。

（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企业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将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等。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1) 服务成本。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3)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的范围

公司的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十四)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重组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三个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项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金额按照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十五) 收入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其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外销公司以离岸价格结算，出口确认收入；内销公司以销售出库，客户签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1)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

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2)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情况下的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以下三种情况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能够得到补偿，则按已收或预计能够收回的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部分能够得到补偿，则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3)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主营业务成本），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十六)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递延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

1、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分

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暂时性差异的，在有关暂时性差异发生当期且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确定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包括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公司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公司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

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税率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3) 公司在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时，采用与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的预期方式相一致的税率和计税基础。

(4) 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进行折现。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在本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增长率(%)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总收入	35,049,877.25		19,867,943.64	201.67		6,586,056.1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5,049,877.25	100.00	19,767,943.64	200.15	99.50	6,586,056.11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100,000.00		0.50		
营业总成本	31,355,774.78		18,026,844.76			6,307,053.6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1,355,774.78	100.00	18,009,144.76	185.54	99.90	6,307,053.63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17,700.00		0.1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2014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为厂房对外出租的租赁费收入。

1、营业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营业收入为智能沙发、固定沙发及配件的销售，销售分为外销及内销，收入确认具体标准为：

外销销售：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外销公司以离岸价格结算，出口确认收入。

内销销售：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内销以销售出库，客户签收确认收入。

2、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及波动情况

公司系生产制造型企业，外购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7,432,996.37	89.26	15,242,586.71	86.04	5,301,039.33	85.30
直接人工	2,279,778.20	7.42	1,846,672.60	10.42	359,252.55	5.78
制造费用	1,021,314.09	3.32	627,610.24	3.54	554,158.75	8.92
小计	30,734,088.66	100.00	17,716,869.55	100.00	6,214,450.63	100.00
免抵退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621,686.12		292,275.21		92,603.00	
其他业务成本			17,700.00			
营业成本合计	31,355,774.78		18,026,844.76		6,307,053.63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大，公司为生产制造型企业，原材料占比较高具有合理性。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85.30%、86.03%、89.26%，呈上升趋势，而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14.70%、13.96%、10.74%，呈现下降趋势，主要原

因为：

1) 2015 年 1-6 月份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增加，2014 年 11 月份公司采购了大量辅助人工的机器设备，自动化程度增加，提高了效率，制造费用绝对额增加，但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之和在 2015 年 1-6 月份的总成本中占比下降；②公司 2014 年 9 月份接到圣诞促销大单，订单交货期较紧，年底招工难，公司提高了工人待遇以满足生产需要，导致 2014 年人工成本占比增加，而进入 2015 年之后，公司人员招聘形势好转，招工待遇正常化，使 2015 年 1-6 月份直接人工占比有所下降。

2) 2014 年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①公司 2013 年度生产产品所采购的大部分为半成品，原材料占比较高，而 2014 年度公司产品大部分为自产，直接人工占比增加；②2013 年公司总体产量较小，2014 年公司产量增加迅速，而 2014 年较 2013 年制造费用绝对值相对稳定，导致制造费用占比 2014 年度较 2013 年度下降，而直接人工占比增加的幅度不如制造费用下降的幅度大，导致 2014 年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结构较为合理且相对稳定。

3、收入结构及增长情况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业务类别列示：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比例 (%)	增长率 (%)	金额 (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智能沙发	34,430,432.74	98.23	19,145,729.51	96.85	337.36	4,377,539.08	66.47
固定沙发	332,793.80	0.95	324,678.49	1.64	28.53	252,611.04	3.84
配件等	286,650.71	0.82	297,535.64	1.51	-84.79	1,955,905.99	29.70
合计	35,049,877.25	100.00	19,767,943.64	100.00	200.15	6,586,056.1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智能沙发	30,795,052.90	98.21	17,444,025.01	96.86	408.49	4,270,417.49	67.71
固定沙发	294,865.54	0.94	288,374.06	1.60	130.03	221,782.72	3.52
配件等	265,856.34	0.85	276,745.69	1.54	15.25	1,814,853.42	28.77
合计	31,355,774.78	100.00	18,009,144.76	100.00	285.54	6,307,053.63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为固定沙发和智能家具的设计、制造和销售，公司依托国外稳定的客户，进行针对性的研发设计，进行规模化生产。现已成为集设计、制造、销售为一体的智能家具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智能沙发、固定沙发及配件的销售收入，主要以智能沙发销售收入为主，主营业务明确。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智能沙发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6.47%、96.85%、98.23%，业务规模及销售占比均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增长较快主要系智能沙发销售收入的增长所致。

2014 年度公司智能沙发销售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 1,476.82 万元，增幅高达 337.36%，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产品质量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认可，2014 年度 KIAN USA 订单量的持续增加所致。

2015 年 1-6 月收入较 2014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有：

首先，大客户 KIAN USA 订单量的持续增加直接使得公司收入大幅提高；

其次，2014 年 11 月，为解决同业竞争，公司购入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的部分设备和存货，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不再生产，相应客户及客户订单均转移到本公司，使得 2015 年收入有所增长；

第三，2014 年底起，公司更专注于销售业务的扩张，加大业务宣传及推广，与国外客户 KIAN USA 成功举办了家具博览会，提高了企业产品的知名度，扩大客户 KIAN USA 销量的同时，吸引了其他客户向本公司直接下单。

固定沙发、配件等销售占比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主要从事智能家具的设计、制造和销售，2013 年度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承接部分固定沙发、配件

等生产订单以保证公司经营需要，随着公司智能沙发产品成熟且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认可，公司逐渐减少了固定沙发、配件等生产及销售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与收入构成一致，收入与成本匹配。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内外销类别列示：

产品或劳务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外销	34,794,995.88	99.27	19,470,408.00	98.49	420.51	4,630,150.12	70.30
内销	254,881.37	0.73	297,535.64	1.51	15.21	1,955,905.99	29.70
合计	35,049,877.25	100.00	19,767,943.64	100.00	300.15	6,586,056.1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外销	31,118,604.49	99.24	17,732,399.07	98.46	394.74	4,492,200.21	71.23
内销	237,170.29	0.76	276,745.69	1.54	15.25	1,814,853.42	28.77
合计	31,355,774.78	100.00	18,009,144.76	100.00	285.54	6,307,053.63	100.00

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出口，其中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份外销比例分别占 70.30%、98.49% 和 99.27%，外销比例逐渐增加，主要原因有：

首先，2013 年度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承接了部分固定沙发、配件等订单生产使得 2013 年度内销比重相对较高；

其次，2014 年度随着大客户 KIAN USA 订单量持续增加，公司逐渐减少了固定沙发、配件等订单生产及销售，使得外销比重大幅增加。随着公司智能沙发产品成熟且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认可，公司未来收入仍将以出口为主。

4、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原因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总收入	35,049,877.25	19,867,943.64	300.67	6,586,056.11
营业成本	31,355,774.78	18,026,844.76	284.82	6,307,053.63
营业利润	352,232.96	-840,394.80	-237.14	-352,893.07
利润总额	352,232.96	-840,394.80	-237.14	-352,893.07
净利润	264,174.72	-670,893.83	-201.99	-330,509.01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智能沙发的销售，营业收入的增长也主要为智能沙发销售增长所致。2014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较 2013 年增幅高达 300.67%，主要系智能沙发产品质量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认可，订单量大幅增加所致；2015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 3,504.99 元，占 2014 年全年的 177.31%，同比将实现快速增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2014 年底起，公司更专注于销售业务的扩张，加大业务宣传及推广，与国外客户 KIAN USA 成功举办了家具博览会，提高了企业产品的知名度，扩大客户 KIAN USA 销量的同时，吸引了其他客户向本公司直接下单。另一方面，2014 年 11 月，为解决同业竞争，购入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的设备和存货后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不再生产，相应客户及客户订单均转移到本公司，使得 2015 年收入有所增长。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营业利润-35.29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业务规模较小，实现收入 658.61 万元，毛利率较低仅有 4.24%，而期间费用却高达 53.18 万元，共同导致 2013 年度出现亏损；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幅高达 201.67%，但 2014 年度营业利润为-84.03 万元，仍然出现亏损，主要系 2014 年度期间费用为 194.67 万元，较 2013 年度增幅高达 266.10%，期间费用增幅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所致，另外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增加迅速，相对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也增加，使 2014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3 年度减少；2015 年 1-6 月营业利润为 35.22 万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76.41%，毛利率从 2014 年度 8.90% 增加至 10.54%，而期间费用增幅为 66.42%，可以看出，营业收入增长速度高于期间费用增长速度且毛利率有所上升导致 2015 年 1-6 月实现营业利润大幅增加。

由于报告期内无非经常性损益发生额，利润总额及净利润的变动趋势与营业利润的变动趋势一致。

5、主营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智能沙发	10.56	98.23	8.89	96.85	2.45	66.47
固定沙发	11.40	0.95	11.18	1.64	12.20	3.84
配件等	7.25	0.82	6.99	1.51	7.21	29.70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54	100.00	8.90	100.00	4.2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智能沙发、固定沙发及配件等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主要销售来源于智能沙发的销售，而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变动也主要受智能沙发毛利率变动的影响，公司固定沙发、配件等销售的毛利率相对稳定。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份智能沙发毛利率分别为2.45%、8.89%、10.56%，呈大幅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

(1) 2013年度智能沙发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为了拓展 KIAN USA 公司业务，销售的产品多为从关联方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购入的半成品进行生产加工，销售订单小且公司的固定制造费用较大，如果按 2014 年的产量匹配的制造费用比例来测算（2014 年度制造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4%），2013 年制造费用金额应该为 220,143.45 元。而 2013 年度实际制造费用 554,158.75 元，两者相差 334,015.30 元，这直接影响 2013 年度毛利率 5.37 个百分点；

(2)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的认可，2014 年度销售订单持续增加，规模效应显现，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降低，从而使得 2014 年度毛利率较 2013 年度有所增加；

(3) 2015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5 年承接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的客户资源及客户订单使得公司业务规模大幅增加，另外 2014 年底公司采购了大量辅助人工的机器设备，提高了效率，节约了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单位产品分摊的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等固定成本减少，降低了单位

成本所致。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5,049,877.25	19,867,943.64	201.67	6,586,056.11
销售费用	2,131,257.31	1,350,964.34	365.88	289,978.82
管理费用	1,264,507.08	602,755.32	252.01	171,233.37
财务费用	-156,025.86	-6,986.22	-109.9	70,542.85
期间费用合计	3,239,738.53	1,946,733.44	366.10%	531,755.04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6.08%	6.80%		4.40%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3.61%	3.03%		2.60%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45%	-0.04%		1.0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9.24%	9.80%		8.07%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6月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以下统称期间费用)合计金额分别为53.18万元、194.67万元、323.97万元,期间费用整体呈现大幅上升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出口内陆运费大幅增长、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办公费等大幅增长导致;而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07%、9.80%、9.24%,两年度整体呈上升趋势,表明公司期间费用增幅高于公司营业收入增幅,主要系公司2013年起,为了公司业务量的增加,各项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均有所增加。总体来看,2015年1-6月期间费用波动与销售收入增加幅度成线性比例,属于合理范畴。

(1) 销售费用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出口内陆费	1,970,686.64	1,311,683.01	1,044,998.23	391.85	266,684.78
职工薪酬	83,075.00	32,779.00	13,161.00	67.09	19,618.0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商检代理费	10,405.62	2,611.33	210.33	8.76	2,401.00
商检熏蒸费	9,800.00	3,100.00	3,100.00		
差旅费	42,806.50		-		
其他	14,483.55	791.00	-484.04	-37.96	1,275.04
合计	2,131,257.31	1,350,964.34	1,060,985.52	365.88	289,978.82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9.00万元、135.10万元和213.13万元，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出口内陆费、销售人员工资、商检代理费等。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6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4.40%、6.80%和6.08%，从绝对金额看，2014年公司销售费用较2013年增加106.10万元，增幅为365.88%，主要系业务规模增长使得出口内陆费增加104.50万元所致；2015年1-6月份销售费用总额213.13万元，为2014年全年的157.76%，同比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主要是2015年1-6月份营业收入同比快速增长导致公司的出口内陆费有所增长所致。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与营业收入呈同比例变动，销售费用支出合理。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职工薪酬	481,359.10	264,674.42	225,785.42	580.59	38,889.00
社会保险费	133,406.16	46,604.72	35,470.11	318.56	11,134.61
福利费	44,715.69	-	-		-
办公费	68,328.81	45,954.45	22,517.45	96.08	23,437.00
工会经费	55,928.08	42,600.00	42,600.00		-
折旧	63,019.53	43,265.18	8,019.74	22.75	35,245.44
无形资产摊销	26,121.42	52,242.84	0.06	0.00	52,242.78
汽车费用	42,131.74	2,421.00	2,421.00		-
保险费	41,436.89	43,222.66	43,222.66		-
税金	90,096.39	35,760.71	33,882.23	1,803.70	1,878.48
水利基金	35,049.88	19,779.23	13,193.17	200.32	6,586.06
咨询服务费	174,268.39	2,641.51	2,641.51		-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其他	8,645.00	3,588.60	1,768.60	97.18	1,820.00
合计	1,264,507.08	602,755.32	431,521.95	252.01	171,233.37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7.12万元、43.15万元和126.45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60%、3.03%和3.61%，总体呈上升趋势，表明公司管理费用增长速度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但总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处于相对较低水平。2014年管理费用较2013年度增加43.15万元，增幅为252.01%，主要系2013年公司处于起步阶段，管理人员尚未组建完全，2014年将管理人员逐渐配置，导致管理费用-职工薪酬以及社保、工会经费增加所致。2015年1-6月份管理费用总额126.45万元，占2014年全年的209.79%，同比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主要是：①2015年1-6月份营业收入同比快速增长导致公司的管理员工资、办公费、折旧费等有所增加；②公司启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项目，使得2015年1-6月咨询费增加17.16万元。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327,301.11		
减：利息收入	26,256.79	8,802.94	584.22
加：手续费	20,373.12	6,320.00	4,074.70
加：汇兑损失（减收益）	-477,443.30	-4,503.28	67,052.37
合计	-156,025.86	-6,986.22	70,542.85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6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6.24万元、-1.96万元和-19.68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2015年1-6月公司的财务费用系银行借款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以及手续费构成，2015年1-6月汇兑收益47.74万元主要受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影响所致。

(三) 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四) 适用主要税种、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适用的各项税率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率及税种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额—可抵扣进项税额	17%（销项税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在 2014 年 6 月 26 日，取得《关于提高工业企业亩均产出促进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试行）》善委办发[2014]29 号告知函，享受城镇土地使用税 40% 的减免。

本公司出口业务的增值税享受免抵退的税收优惠，出口退税率为 15%。

(五)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货币资金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项目	2015年6月30日(元)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库存现金	5,972.60	2,323.06	71,028.80
银行存款	13,692,847.33	140,763.99	1,308,212.02
其他货币资金	25,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9,198,819.93	2,143,087.05	3,379,240.82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2015年6月30日			
货币资金	35,786.00	6.1136	218,781.29
其中：美元	35,786.00	6.1136	218,781.2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票据保证金	16,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6,5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票据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70,000.00		
合计	3,070,000.00		

(2) 应收票据明细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与公司关系	类别	账面余额
杭州西景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杭州贝华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江苏宝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上虞市华联印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宁波江北阳光兴利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项目	与公司关系	类别	账面余额
昆山市周市基础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宁波宁东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240,000.00
苏州广型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嘉兴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浙江嘉名染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芜湖市华阳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杭州欣隆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苏州锦锦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石家庄冠港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吴江市恒宇布衣整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福建恒劲科博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宁波凯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
厦门夏盛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计			3,070,000.00

(3) 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单位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84,679.34	100.00	861,224.27	4.95	16,523,455.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17,384,679.34	100.00	861,224.27	4.95	16,523,455.07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38,573.09	100.00	778,954.52	4.95	14,959,618.5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738,573.09	100.00	778,954.52	4.95	14,959,618.57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7,568.79	100.00	111,423.34	3.01	3,586,145.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97,568.79	100.00	111,423.34	3.01	3,586,145.4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224,485.44	861,224.27	5.00	15,579,090.39	778,954.52	5.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7,224,485.44	861,224.27	5.00	15,579,090.39	778,954.52	5.00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579,090.39	778,954.52	5.00	2,228,466.79	111,423.34	5.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5,579,090.39	778,954.52	5.00	2,228,466.79	111,423.34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其他组合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回收风险的款项	160,193.90			159,482.70		
合计	160,193.90			159,482.70		

续上表

其他组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组合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回收风险的款项	159,482.70			1,469,102.00		
合计	159,482.70			1,469,102.00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账款。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KIAN USA	非关联方	15,127,943.15	87.02	756,397.16
THE BRICK WAREHOUSE DC	非关联方	1,319,671.37	7.59	65,983.57
KWALITY IMPORTS	非关联方	386,611.79	2.22	19,330.59
WFDSALLC	非关联方	280,953.48	1.62	14,047.67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60,193.90	0.92	-
合计		17,275,373.69	99.37	855,758.99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KIAN USA	非关联方	15,491,038.22	98.43	774,551.91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9,482.70	1.01	-
CITIC KA INDUSTRIAL CO.,LIMITED	非关联方	57,702.17	0.37	2,885.11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宁波耀升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350.00	0.19	1,517.50
合计		15,738,573.09	100.00	778,954.52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KIAN USA	非关联方	2,198,456.79	59.46	109,922.84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69,102.00	39.73	-
嘉兴市亿豪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10.00	0.81	1,500.50
合计		3,697,568.79	100.00	111,423.34

(3) 应收账款中外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外汇情况如下：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2015年6月30日			
应收账款	2,817,404.71	6.1136	17,224,485.44
其中：美元	2,817,404.71	6.1136	17,224,485.44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2,541,059.06	6.1190	15,548,740.39
其中：美元	2,541,059.06	6.1190	15,548,740.39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360,586.00	6.0969	2,198,456.79
其中：美元	360,586.00	6.0969	2,198,456.79

公司的主要销售渠道为出口，汇率波动对公司具有一定的影响。公司目前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采取财务部门随时跟踪美元汇率走势，根据公司资金的需求情况，决定结汇时点和额度。未来美元若持续贬值，且海外客户

拒绝公司提价要求，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情况，公司拟采取的对策为：针对上述风险情况，公司拟采取的对策为：①积极跟踪美元走势，在美元汇率频繁波动时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锁定利润；②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增加汇率波动补偿条款，降低交货时再变动结算价格的不确定性；③与客户签订合同时，为规避汇兑风险，商谈以人民币结算。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09,349.38	100.00	44,076.65	44.94	74,141.35	57.86
1~2年						
2~3年					11,424.00	8.91
3年以上			54,000.00	55.06	42,576.00	33.23
合计	3,509,349.38	100.00	98,076.65	100.00	128,141.3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1,941.08	1年以内	20.29
嘉善县吉盛海绵厂	非关联方	676,000.00	1年以内	19.26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672.61	1年以内	11.59
杭州华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7,594.94	1年以内	8.48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9,240.00	1年以内	5.96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合计		2,301,448.63		65.5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杭州三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3年以上	55.06
上海浅行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681.10	1年以内	42.50
慈溪市华顺毛绒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27.55	1年以内	2.27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8.00	1年以内	0.17
合计		98,076.65		10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关联方	61,862.95	1年以内	48.28
杭州三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2~3年:	42.14
			11424.00	
杭州三君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	3年以上:	42.14
			42,576.00	
南通锦东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年以内	7.80
绍兴汇天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8.40	1年以内	1.78
合计		128,141.35		100.00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1,462.23	100.00	55,573.11	5.00	1,055,889.1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1,462.23	100.00	55,573.11	5.00	1,055,889.12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8,048.33	100.00	40,402.42	5.00	767,645.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08,048.33	100.00	40,402.42	5.00	767,645.91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3.77	100.00	50.19	5.00	953.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03.77	100.00	50.19	5.00	953.5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11,462.23	55,573.11	5.00	808,048.33	40,402.42	5.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111,462.23	55,573.11	5.00	808,048.33	40,402.42	5.00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8,048.33	40,402.42	5.00	1,003.77	50.19	5.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808,048.33	40,402.42	5.00	1,003.77	50.19	5.0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账款。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091,756.73	1年以内	98.23	54,587.84
刘菲	暂支款	19,705.50	1年以内	1.77	985.27
合计		1,111,462.23		100.00	55,573.11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808,048.33	1年以内	100.00	40,402.42
合计		808,048.33		100.00	40,402.4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1,003.77	1年以内	100.00	50.19
合计		1,003.77		100.00	50.19

6、存货

(1) 存货种类分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33,163.64		3,633,163.64	2,149,114.24		2,149,114.24
在产品	4,337,733.64		4,337,733.64	1,579,073.12		1,579,073.12
产成品	1,672,482.01		1,672,482.01	11,641.55		11,641.55
合计	9,643,379.29		9,643,379.29	3,739,828.91		3,739,828.91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9,114.24		2,149,114.24	10,114.54		10,114.54
在产品	1,579,073.12		1,579,073.12	10,979.59		10,979.59
产成品	11,641.55		11,641.55			
合计	3,739,828.91		3,739,828.91	21,094.13		21,094.13

(2) 存货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公司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2.11万元、374.98万元、964.34万元，呈快速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存货增长的趋势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2013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净值仅为2.11万元，主要系公司在2013年第四季度总体订单量较小，公司根据接受的订单进行采购和生产，且产品生产周期较短，产品在2013年末前基本均出库验收，因此，2013年末存货余额相对较小。

(3) 存货组成情况

2015年6月末公司的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组成，占期末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37.68%、44.98%和17.34%。报告期内，原材料为生产沙发的原料，主要为面料、板材、海绵、铁架等，产成品为智能沙发、固定沙发及相关配件。公司一般按照客户的需求进行设计和改良，根据接受的订单进行采购和生产，公司产品设计和产能基本能满足客户的需求。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险费	90,899.12	30,873.33	-
留抵税金	3,297,799.51	1,229,296.92	310,882.47
合计	3,388,698.63	1,260,170.25	310,882.47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2015年1-6月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2014年12月31日	12,729,893.05	114,005.05	100,000.00	3,818,669.86	16,762,567.96
2.本期增加金额		2,606.84		848,290.59	850,897.43
(1)购置		2,606.84		848,290.59	850,897.4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5年6月30日	12,729,893.05	116,611.89	100,000.00	4,666,960.45	17,613,465.39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2,998,669.85	6,040.57	1,979.17	139,477.12	3,146,166.71
2.本期增加金额	302,334.96	33,819.90	11,875.02	239,680.49	587,710.37
(1)计提	302,334.96	33,819.90	11,875.02	239,680.49	587,710.3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5年6月30日	3,301,004.81	39,860.47	13,854.19	379,157.61	3,733,877.08
三、减值准备					
4.2015年6月30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6月30日	9,428,888.24	76,751.42	86,145.81	4,287,802.84	13,879,588.31
2.2014年12月31日	9,731,223.20	107,964.48	98,020.83	3,679,192.74	13,616,401.25

2014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10,094,893.05			339,166.67	10,434,059.72
2.本期增加金额	2,635,000.00	114,005.05	100,000.00	3,479,503.19	6,328,508.24
(1)购置	2,635,000.00	114,005.05	100,000.00	3,479,503.19	6,328,508.24
(2)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4年12月31日	12,729,893.05	114,005.05		3,818,669.86	16,762,567.9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100,000.00		
二、累计折旧					
1. 2013年12月31日	2,456,581.19			68,870.26	2,525,451.45
2. 本期增加金额	542,088.66	6,040.57	1,979.17	70,606.86	620,715.26
(1) 计提	542,088.66	6,040.57	1,979.17	70,606.86	620,71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年12月31日	2,998,669.85	6,040.57	1,979.17	139,477.12	3,146,166.7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4年12月31日	9,731,223.20	107,964.48	98,020.83	3,679,192.74	13,616,401.25
2. 2013年12月31日	7,638,311.86			270,296.41	7,908,608.27

2013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2年12月31日	10,094,893.05			339,166.67	10,434,059.7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3年12月31日	10,094,893.05			339,166.67	10,434,059.72
二、累计折旧					
1. 2012年12月31日	1,977,073.79			36,649.42	2,013,72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479,507.40			32,220.84	511,728.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3年12月31日	2,456,581.19			68,870.26	2,525,451.4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3年12月31日	7,638,311.86			270,296.41	7,908,608.27
2. 2012年12月31日	8,117,819.26			302,517.25	8,420,336.51

(2)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2015年6月30日 账面净值	抵押期间
房屋（11415.85 m ² ）	5,287,145.16	1,444,050.72	3,843,094.44	2015.4.24-2018.4.23
房屋（5865.17 m ² ）	4,065,737.74	1,464,513.05	2,601,224.69	2015.4.24-2018.4.23
房屋（1354.20 m ² ）	742,010.15	267,277.92	474,732.23	2015.4.24-2018.4.23
合计	10,094,893.05	3,175,841.69	6,919,051.36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说明：公司将上述房产抵押给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

(3) 未办理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5年6月30日，公司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的账面原值2,635,000.00元，净值2,509,836.88元。

(4)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2015年1-6月份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2,612,139.00	2,612,139.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5年6月30日	2,612,139.00	2,612,139.00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2月31日	509,367.17	509,367.17
2.本期增加金额	26,121.42	26,121.42
(1)计提	26,121.42	26,121.4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5年6月30日	535,488.59	535,488.5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15年6月30日	2,076,650.41	2,076,650.41
2.2014年12月31日	2,102,771.83	2,102,771.83

2014年度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年12月31日	2,612,139.00	2,612,139.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4年12月31日	2,612,139.00	2,612,139.00
二、累计摊销		
1.2013年12月31日	457,124.33	457,124.33
2.本期增加金额	52,242.84	52,242.84
(1)计提	52,242.84	52,242.8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4年12月31日	509,367.17	509,367.17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2014年12月31日	2,102,771.83	2,102,771.83
2. 2013年12月31日	2,155,014.67	2,155,014.67

2013年度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2年12月31日	2,612,139.00	2,612,13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3年12月31日	2,612,139.00	2,612,139.00
二、累计摊销		
1. 2012年12月31日	404,881.55	404,88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52,242.78	52,242.78
(1) 计提	52,242.78	52,242.7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2013年12月31日	457,124.33	457,124.3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3年12月31日	2,155,014.67	2,155,014.67
2. 2012年12月31日	2,207,257.45	2,207,257.45

(2)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说明：公司将上述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善国用(2014)第00602845号)抵押给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并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33004154110308)。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净值	抵押期间
土地使用权	2,612,139.00	535,488.59	2,076,650.41	2015.4.24-2018.4.23
合计	2,612,139.00	535,488.59	2,076,650.41	

(3) 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

准备。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229,199.35	204,839.24	27,868.38
合计	229,199.35	204,839.24	27,868.38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916,797.38	819,356.94	111,473.53
合计	916,797.38	819,356.94	111,473.53

(六) 报告期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		

(1) 2015年6月30日抵押借款系①公司与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约定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在2015年4月27日至2016年4月26日期间向公司提供最高额1500.00万元的贷款合同，由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以房产和土地（房产证号：嘉善县房权证嘉字第S0089771、S0089772、S0089773，土地证号：善国用（2014）第00602845号，协议价值3,000.00万元）的抵押，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②公司与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约定上海农商银行嘉善支行在 2015 年 4 月 27 日至 2016 年 4 月 26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最高额 500.00 万元的贷款合同，由浙江鼎邦家俱有限公司以房产和土地（房产证号：嘉善县房权证嘉字第 S0089771、S0089772、S0089773，土地证号：善国用（2014）第 00602845 号，协议价值 3,000.00 万元）的抵押，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

（2）2015 年 6 月 30 日保证借款系①公司与招商银行嘉兴分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约定招商银行嘉兴分行在 2015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期间向公司提供最高额 800.00 万元的贷款合同，由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陈建明、金美红提供最高额保证，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贷款余额为 800.00 万元。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3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序号	开票日期	出票人	承兑汇票收款人	汇票到期日	汇票号	出票金额
2015 年 1 月 9 日干窑信用社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1/9	浙江鼎邦	绍兴市柏森钉业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35	50,000.00
2	2015/1/9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36	250,000.00
3	2015/1/9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37	250,000.00
4	2015/1/9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38	300,000.00
5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兴市宏昌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39	200,000.00

6	2015/1/9	浙江鼎邦	海宁斯纳奇纺织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0	50,000.00
7	2015/1/9	浙江鼎邦	江阴市长泾人造革厂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1	50,000.00
8	2015/1/9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2	250,000.00
9	2015/1/9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3	250,000.00
10	2015/1/9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4	200,000.00
11	2015/1/9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5	200,000.00
12	2015/1/9	浙江鼎邦	江苏慕林只能电器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6	200,000.00
13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鼎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7	100,000.00
14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亚欣包装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48	100,000.00
15	2015/1/9	浙江鼎邦	沭阳县福盛木制品厂	2015/7/9	40200051-25145549	300,000.00
16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兴市高盛弹簧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0	50,000.00
17	2015/1/9	浙江鼎邦	东莞市高林五金弹簧制品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1	100,000.00
18	2015/1/9	浙江鼎邦	海宁志明沙发配件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2	50,000.00
19	2015/1/9	浙江鼎邦	湖北玖森胶黏剂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3	50,000.00
20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兴市金豆五金冲件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4	100,000.00
21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5	100,000.00
22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6	100,000.00
23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7	100,000.00
24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8	100,000.00
25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59	100,000.00
26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0	100,000.00
27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1	100,000.00

28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2	100,000.00
29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3	100,000.00
30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4	100,000.00
31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5	100,000.00
32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6	100,000.00
33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7	100,000.00
34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8	100,000.00
35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69	100,000.00
36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0	200,000.00
37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1	200,000.00
38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2	200,000.00
39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3	200,000.00
40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4	50,000.00
41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5	50,000.00
42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6	50,000.00
43	2015/1/9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7	50,000.00
44	2015/1/9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8	200,000.00
45	2015/1/9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7/9	40200051-25145579	200,000.00
小计						6,000,000.00
2015年1月29日湖州银行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3	50,000.00
2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4	50,000.00
3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5	50,000.00
4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6	50,000.00
5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7	50,000.00
6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8	50,000.00
7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29	50,000.00
8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0	50,000.00
9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1	50,000.00
10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2	50,000.00
11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3	100,000.00

12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4	100,000.00
13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5	100,000.00
14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6	100,000.00
15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7	100,000.00
16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8	100,000.00
17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39	100,000.00
18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0	100,000.00
19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1	100,000.00
20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2	100,000.00
21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3	100,000.00
22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4	100,000.00
23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5	100,000.00
24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6	100,000.00
25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7	100,000.00
26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8	100,000.00
27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49	100,000.00
28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50	100,000.00
29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51	100,000.00
30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52	100,000.00
31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53	100,000.00
32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54	100,000.00
33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2	31300051-31832455	100,000.00
34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3	31300051-31832456	100,000.00
35	2015/1/28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7/24	31300051-31832457	100,000.00
小计						3,000,000.00
2015年3月5日信用社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382	200,000.00
2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383	200,000.00
3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384	200,000.00
4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385	200,000.00
5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386	200,000.00
6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387	200,000.00

39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0	100,000.00
40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1	100,000.00
41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2	50,000.00
42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3	50,000.00
43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4	50,000.00
44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5	50,000.00
45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6	50,000.00
46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7	50,000.00
47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8	50,000.00
48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29	50,000.00
49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30	50,000.00
50	2015/3/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5	40200051-25146431	50,000.00
小计						6,000,000.00
2015年3月20日信用社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1	200,000.00
2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2	200,000.00
3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3	200,000.00
4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4	200,000.00
5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5	200,000.00
6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6	200,000.00
7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7	200,000.00
8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8	200,000.00
9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499	100,000.00
10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0	100,000.00
11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1	100,000.00

			公司			
12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永联无纺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2	100,000.00
13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3	100,000.00
14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4	100,000.00
15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5	100,000.00
16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6	100,000.00
17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7	100,000.00
18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8	100,000.00
19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09	100,000.00
20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0	100,000.00
21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1	100,000.00
22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2	100,000.00
23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3	100,000.00
24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4	100,000.00
25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5	100,000.00
26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6	100,000.00
27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7	100,000.00
28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8	100,000.00
29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19	50,000.00
30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0	50,000.00
31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1	50,000.00
32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2	50,000.00
33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3	50,000.00
34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4	50,000.00
35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5	50,000.00
36	2015/3/20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0	40200051-25146526	50,000.00
小计						4,000,000.00
2015年3月25日信用社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3/25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44	100,000.00
2	2015/3/25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45	100,000.00

3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盈德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46	50,000.00
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市金豆五金冲件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47	50,000.00
5	2015/3/25	浙江鼎邦	江苏慕林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48	100,000.00
6	2015/3/25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49	200,000.00
7	2015/3/25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0	200,000.00
8	2015/3/25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1	100,000.00
9	2015/3/25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2	100,000.00
10	2015/3/25	浙江鼎邦	海宁赛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3	100,000.00
11	2015/3/25	浙江鼎邦	利和纸品(嘉善)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4	50,000.00
1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鼎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5	50,000.00
13	2015/3/25	浙江鼎邦	沭阳县福盛木制品厂	2015/9/25	40200051-25146556	150,000.00
1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市高盛弹簧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7	50,000.00
15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市晨康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8	50,000.00
16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市宏昌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59	100,000.00
17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亚欣包装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0	100,000.00
18	2015/3/25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1	200,000.00
19	2015/3/25	浙江鼎邦	海宁志明沙发配件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2	50,000.00
20	2015/3/25	浙江鼎邦	东莞市高林五金弹簧制品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3	50,000.00
21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4	200,000.00
2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5	200,000.00

23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6	200,000.00
2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7	200,000.00
25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8	100,000.00
26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69	100,000.00
27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0	100,000.00
28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1	100,000.00
29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2	100,000.00
30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3	100,000.00
31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4	100,000.00
3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5	100,000.00
33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6	100,000.00
3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7	100,000.00
35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8	100,000.00
36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79	50,000.00
37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80	50,000.00
38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2015/9/25	40200051-25146581	50,000.00
小计						4,000,000.00
2015年4月28日上海农商行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0	90,000.00
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1	150,000.00
3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2	200,000.00
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3	80,000.00
5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4	140,000.00
6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5	210,000.00
7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6	80,000.00
8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7	50,000.00
9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8	200,000.00
10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19	60,000.00
11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0	200,000.00
1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1	140,000.00
13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2	190,000.00
1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3	200,000.00

15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4	100,000.00
16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5	100,000.00
17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6	60,000.00
18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7	60,000.00
19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8	70,000.00
20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29	50,000.00
21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0	120,000.00
2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1	100,000.00
23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2	200,000.00
24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3	140,000.00
25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4	80,000.00
26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5	200,000.00
27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6	50,000.00
28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7	70,000.00
29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8	200,000.00
30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39	60,000.00
31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399	150,000.00
32	2015/3/25	浙江鼎邦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5/10/29	32200051-20104400	200,000.00
小计						4,000,000.00
2015年5月28日上海农商行开出承兑清单						
1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0	200,000.00
2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1	200,000.00
3	2015/5/28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2	100,000.00
4	2015/5/28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3	200,000.00
5	2015/5/28	浙江鼎邦	沭阳县福盛木制品厂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4	200,000.00
6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5	200,000.00
7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6	300,000.00
8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7	300,000.00

			公司			
9	2015/5/28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8	200,000.00
10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善县心怡服装辅料厂	2015/11/25	32200051-20105039	50,000.00
11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兴梵蒂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0	80,000.00
12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兴市金豆五金冲件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1	100,000.00
13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2	300,000.00
14	2015/5/28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3	200,000.00
15	2015/5/28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4	200,000.00
16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善亚欣包装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5	150,000.00
17	2015/5/28	浙江鼎邦	海宁志明沙发配件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6	50,000.00
18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7	200,000.00
19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8	200,000.00
20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49	200,000.00
21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善铭基精密紧固件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50	50,000.00
22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慕林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4474	300,000.00
23	2015/5/28	浙江鼎邦	沭阳县福盛木制品厂	2015/11/25	32200051-20104474	150,000.00
24	2015/5/28	浙江鼎邦	东莞市高林五金弹簧制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76	50,000.00
25	2015/5/28	浙江鼎邦	常州市拓德利贸易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77	60,000.00
26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0	200,000.00
27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1	100,000.00

28	2015/5/28	浙江鼎邦	桐乡市德泰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2	200,000.00
29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善鼎隆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3	150,000.00
30	2015/5/28	浙江鼎邦	江阴骏华植绒制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4	200,000.00
31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兴市宏昌纺织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5	150,000.00
32	2015/5/28	浙江鼎邦	海宁赛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6	250,000.00
33	2015/5/28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7	200,000.00
34	2015/5/28	浙江鼎邦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8	100,000.00
35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善众信非织造布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89	60,000.00
36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兴市高盛弹簧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79	100,000.00
37	2015/5/28	浙江鼎邦	嘉兴市康晟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2015/11/25	32200051-20105078	50,000.00
小计						6,000,000.00
合计						33,000,000.00

3、应付账款

(1)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工程款		6,255,000.00	3,620,000.00
材料款	3,276,394.88	13,389,209.27	833,919.44
运费	487,349.12	628,214.50	162,380.00
合计	3,763,744.00	20,272,423.77	4,616,299.44

(2) 按账龄列示的应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63,744.00	100.00	15,656,948.18	77.23
1~2年			995,475.59	4.91
2~3年				
3年以上			3,620,000.00	17.86
合计	3,763,744.00	100.00	20,272,423.77	100.00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656,948.18	77.23	996,299.44	21.58
1~2年	995,475.59	4.91		
2~3年				
3年以上	3,620,000.00	17.86	3,620,000.00	78.42
合计	20,272,423.77	100.00	4,616,299.44	100.00

(3)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6月30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海宁赛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392,965.60	1年以内	10.44
嘉善福泽木制品厂(普通合伙)	材料款	319,534.32	1年以内	8.49
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浙江嘉兴支公司	运费	212,710.00	1年以内	5.65
浙江德瑞特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0,746.91	1年以内	4.80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材料款	163,838.34	1年以内	4.35
合计		1,269,795.17		33.73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4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嘉善求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6,255,000.00	3年以上 362.00万 1年以内 263.50万	30.85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材料款	5,549,600.96	1年以内	27.38
江苏雅仕利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材料款	1,851,946.00	1年以内	9.14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95,475.19	1年以内	7.38
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	734,195.92	1年以内	3.61
合计		15,886,218.07		78.36

单位：元

债权人名称	款项性质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嘉善求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3,620,000.00	3年以上	78.42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材料款	703,685.04	1年以内	15.24
浙江凯鸿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62,380.00	1年以内	3.52
浙江美吉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67,425.60	1年以内	1.46
嘉善品正印务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26,956.16	1年以内	0.58
合计		4,580,446.80		99.22

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货款	516,672.57	150,000.00	
合计	516,672.57	150,000.00	

(2) 按账龄列示的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6,672.57	100.00	150,000.00	100.00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516,672.57	100.00	150,000.00	100.00

(续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000.00	1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150,000.00	100.00		

(3) 按预收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预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6月30日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CITICKAIN INDUSTRIAL CO., LIMITED	241,517.77	46.74
FRESH INDUSTRIES LTD.	275,154.80	53.26
合计	516,672.57	10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永康市一诺健身器材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00
合计	150,000.00	100.00

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短期薪酬	666,307.85	3,316,758.99	3,154,462.16	828,604.68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199.22	98,199.2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66,307.85	3,414,958.21	3,252,661.38	828,604.68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199,563.01	1,533,255.16	666,307.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046.56	34,046.5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33,609.57	1,567,301.72	666,307.85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393,006.37	393,006.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66.24	8,366.2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1,372.61	401,372.61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7,707.85	3,031,601.10	2,886,632.35	772,676.60
二、职工福利费		194,022.87	194,022.87	
三、社会保险费		35,206.94	35,206.94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600.00	55,928.08	38,600.00	55,928.08
合计	666,307.85	3,316,758.99	3,154,462.16	828,604.68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3,804.85	1,516,097.00	627,707.85
二、职工福利费		600.00	600.00	
三、社会保险费		12,558.16	12,558.16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600.00	4,000.00	38,600.00
合计		2,199,563.01	1,533,255.16	666,307.85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0,238.00	390,238.0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2,768.37	2,768.37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393,006.37	393,006.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88,441.43	88,441.43	
2、失业保险费		9,757.79	9,757.79	
合计		98,199.22	98,199.22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9,790.74	29,790.74	
2、失业保险费		4,255.82	4,255.82	
合计		34,046.56	34,046.56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费		7,603.96	7,603.96	
2、失业保险费		762.28	762.28	
合计		8,366.24	8,366.24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营业税		5,000.00	
所得税	82,700.14	4,573.55	
房产税	42,315.71	12,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0.61	1,933.68
地方及教育费附加		5,590.60	1,933.68
印花税	2,945.92	1,291.16	269.76
水利基金	9,847.19	4,070.54	1,014.17
合计	137,808.96	38,116.46	5,151.29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2,532.51		
合计	42,532.51		

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东借款		7,253,999.53	5,712,716.51
社保款			1,296.00
合计		7,253,999.53	5,714,012.5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陈建明	5,120,585.35	1年以内 2,000,000.00, 1-2年 41,284.00, 2-3年 3,079,301.35	原股东借款,2015年已还清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592,131.16	1年以内 512,252.86, 1-2年 79,878.30	关联方借款,2015年已还清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计	5,712,716.51		

(3) 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53,999.53	100.00	2,513,548.86	43.99
1~2年					121,162.30	2.12
2~3年					3,079,301.35	53.89
合计			7,253,999.53	100.00	5,714,012.51	100.00

(七)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6月30日(元)	12月31日(元)	12月31日(元)
实收资本	21,406,257.00	10,000,000.00	6,000,000.00
资本公积	8,103,643.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224,233.23	-3,488,407.95	-2,817,514.12
股东权益合计	26,285,666.77	6,511,592.05	3,182,485.88

1、各报告期末，实收资本余额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元)	比例(%)	投资金额(元)	比例(%)	投资金额(元)	比例(%)
陈欢	12,600,000.00	58.86	6,900,000.00	69.00		
裘志娟	5,400,000.00	25.23	3,000,000.00	30.00	1,320,000.00	22.00
嘉兴鼎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35,400.00	13.71				
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70,857.00	2.20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陈建明					3,420,000.00	57.00
金美红					1,260,000.00	21.00
合计	21,406,257.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6,000,000.00	100.00

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8,103,643.00		
合计	8,103,643.00		

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88,407.95	-2,817,514.12	-2,487,005.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88,407.95	-2,817,514.12	-2,487,005.11
加：本期归属于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174.72	-670,893.83	-330,509.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24,233.23	-3,488,407.95	-2,817,514.12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关联方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陈欢，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58.86%。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裘志娟	股东
陈欢	股东
嘉善鼎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
嘉兴鼎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陈建明	股东直系亲属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陈欢父亲之姐姐个人独资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娄雯文之父娄荣林持股该公司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原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股东直系亲属控制（2015年3月份转让）

（二）关联方交易

1、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488,696.58	12,079,279.64	3,436,203.50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3,670,108.21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394,419.14	1,104,094.15	601,440.21

关联方交易的公允性与必要性说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份向关联方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半成品，2013年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人员较少，生产能力不足，向关联方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半成品，满足了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2014年11月份企业为了消除同业竞争，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的部分原材料、半成品、固定资产转让给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停止生产经营活动。2015年3月份，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给了无关联的第三方，消除了同业竞争；2015年1-6月份，公司向关联方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和半成品，主要是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停止生产，尚有部分剩余用于生产家具的原材料和半成品，而这

部分原材料和半成品是本公司生产所需。已对比向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采购材料和向其他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同期价格相对比，差异较小，价格公允；向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采购固定资产，系按照评估价格购买，已经嘉兴嘉恒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评估，并出具嘉评资字（2014）第 80 号评估报告，评估价值 3,670,900.00 元，成交价格 3,670,108.21 元，差异较小。

海绵是公司的主要生产原料，也是公司产品质量的重要控制部分，报告期内向嘉兴联盛海绵有限公司采购海绵，可以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原材料的质量，全体发起人股东已经承诺在未来两年通过股权收购消除关联方交易，向嘉兴联盛海绵有限公司采购海绵是按照市场价格进行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利益。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	2013 年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37,360.00	145,356.15	1,795,410.26

关联方交易的公允性与必要性说明：公司向关联方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的产品为固定沙发、配件等，并不是公司的主打产品。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接单后，委托本公司进行生产。2013 年度公司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承接部分固定沙发、配件等生产订单以保证公司经营需要，随着公司智能沙发产品成熟且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认可，公司逐渐减少了固定沙发、配件等生产及销售占比。2015 年 1-6 月份，只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0.39%。通过查阅公司与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之间的销售交易凭证（发票、出库单）、公司商品的进销存明细，公司销售给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价格较其他非关联方差异不大，为正常的销售售价，价格公允。

（2）关联方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 1-6 月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4 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3 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	--------	---------------------	---------------	---------------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年1-6月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4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2013年确认的租赁收益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厂房		100,000.00	

关联方租赁必要性和公允性：2014年1月1日，公司与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租金为100,000.00元；本公司在2014年生产尚不成规模，尚有仓库未使用，通过租赁产生租赁费收入，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租赁本公司厂房主要是作为仓库堆放存货，缓解仓库使用紧张。2015年1月1日已按照合同解除租赁关系。公司出租厂房按照市场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5-4-8	2016-4-7	否	是
陈建明				否	是
金美红				否	是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3-4	2016-3-10	否	是
嘉善县吉盛海绵厂				否	否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是否关联方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3,980,000.00	2015-4-8	2016-4-7	否	是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嘉兴鼎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60,193.90		159,482.70		1,469,102.00	
预付款项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61,862.95	
合计		160,193.90		159,482.70		1,530,964.95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5,549,600.96	
应付账款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163,838.34	1,495,475.19	703,685.04
其他应付款	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592,131.16
其他应付款	陈建明		7,253,999.53	5,120,585.35
应付票据	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应付票据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15,550,000.00		
合计		19,713,838.34	18,299,075.68	10,416,401.55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资金				
陈建明	3,500,000.00	2011-10-06	2014-06-04	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
陈建明	2,000,000.00	2013-07-16	2014-07-31	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
陈建明	1,800,000.00	2014-07-16	2014-10-10	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
陈建明	7,253,999.53	2014-12-30	2015-01-04	未签订合同、未约定利息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主要摘录规定如下：

第十条除本管理制度另有规定外，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一)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下列关联交易：

(1) 与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单次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的关联交易；

(2) 与同一关联方在一个会计年度内日常性关联交易累计总金额预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40% 的关联交易。

(二) 董事会审议批准下列关联交易：

单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0% 的关联交易，与同一关联方在一个会计年度内累计不超过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 40% 的关联交易。

上述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的事项，董事会可通过董事会决议的形式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

(四)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的公允、合理，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的制度和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和管理办法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执行可以使公司和股东利益得到有效保护。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全体股东已分别就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将尽量避免与浙江鼎帮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权利。本人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不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其利益。如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经营决策权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9月2日，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折股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亚苏验（2015）61号），对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进行了确认。

2015年9月15日，浙江省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330421000073322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三）其他重要事项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是否关联方
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2-13	2016-1-20	否	否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是否关联方
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5-1-21	2016-7-15	否	否
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	3,980,000.00	2015-4-8	2016-4-7	否	是

七、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8月28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浙江鼎邦家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1432号《评估报告》。该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对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628.57万元，评估值为4,196.63万元，增值1,568.06万元，增值率59.65%。

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流动资产	7,638.96	7,835.48	196.52	2.57
非流动资产	1,618.55	2,990.09	1,371.54	84.74
其中：固定资产	1,387.96	2,395.55	1,007.59	72.60
无形资产	207.67	594.54	386.87	18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2		-22.92	-100.00
资产总计	9,257.51	10,825.57	1,568.06	16.94
流动负债	6,628.94	6,628.94		
负债合计	6,628.94	6,628.9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628.57	4,196.63	1,568.06	59.65

公司整体变更后延续原账面值进行核算，本次资产评估未进行调账。

八、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没有变动。

九、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十、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元）	264,174.72	-670,893.83	-330,509.01
主营业务毛利率（%）	10.54	8.90	4.24
销售净利率（%）	0.75	-3.38	-5.02
净资产收益率（%）	2.81	-19.09	-9.87
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7	-0.06

报告期内主要销售来源于智能沙发的销售，而公司综合毛利率的变动与智能沙发毛利率变动一致，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份智能沙发毛利率分别为 2.45%、8.89%、10.56%，呈大幅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

（1）2013 年度智能沙发毛利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为了拓展 KIAN USA

公司业务，销售的产品多为从关联方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购入的半成品进行生产加工，销售订单小且公司的固定制造费用较大，如果按 2014 年的产量匹配的制造费用比例来测算（2014 年度制造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4%），2013 年制造费用金额应该为 220,143.45 元。而 2013 年度实际制造费用 554,158.75 元，两者相差 334,015.30 元，这直接影响 2013 年度毛利率 5.37 个百分点；

（2）随着公司产品质量获得大客户 KIAN USA 的认可，2014 年度销售订单持续增加，规模效应显现，单位产品耗用的制造费用降低，从而使得 2014 年度毛利率较 2013 年度有所增加；

（3）2015 年 1-6 月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 2015 年承接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的客户资源及客户订单使得公司业务规模大幅增加，另外 2014 年底公司采购了大量辅助人工的机器设备，自动化程度增加，提高了效率，节约了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单位产品分摊的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等固定成本减少，降低了单位成本所致。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营业利润-35.29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度业务规模较小，实现收入 658.61 万元，毛利率较低仅有 4.24%，而期间费用却高达 53.18 万元，共同导致 2013 年度出现亏损；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幅高达 201.67%，但 2014 年度营业利润为-84.03 万元，仍然出现亏损，主要系 2014 年度期间费用为 194.67 万元，较 2013 年度增幅高达 266.10%，期间费用增幅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速度所致；2015 年 1-6 月营业利润为 35.22 万元，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 201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 76.41%，毛利率从 2014 年度 8.90% 增加至 10.54%，而期间费用增幅为 66.42%，可以看出，营业收入增长速度高于期间费用增长速度且毛利率有所上升导致 2015 年 1-6 月实现营业利润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变动，主要系受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的变动影响。

综合来看，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能力较弱但有所增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1.61	83.26	81.83
流动比率(倍)	1.15	0.71	0.52
速动比率(倍)	0.90	0.55	0.49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1.83%、83.26%、71.61%，主要的负债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大幅增长，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公司资产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股东的投入也不断增加，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6月30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52倍、0.71倍、1.15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49倍、0.55倍、0.90倍，财务指标在报告期内处于较低水平，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6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1.83%、83.26%、71.61%，指标虽然逐渐降低，但整体资产负债率仍然超过70%，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弱。

(三)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2.23	2.06	3.29
存货周转次数	4.69	9.59	24.69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分别为3.29、2.06、2.2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款速度较慢。公司在签订合同时约定付款方式，一般为以下三种付款方式：一、30%T/T预付，70%T/T见副本提单后付款。业务部人员综合考虑客户资质等级、未来采购量、生产经营情况、未来发展等情况，按照一定比例预收货款，尾款一般在客户收到全额增值税发票付款。二、预付定金。三、30~90天的后T/T客户付款。财务部人员核对相应银行收款单据并做出会计处理。业务部每月与客户对账，保证应收账款余额的正确性并及时催款。公司大部分的货款回收都是90天的T/T。2014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低主要系2014年收入主要集中在四季度实现销售，从而导致2014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增加所致；201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受会计期间不一致影响，不具有可比性。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次）分别为 24.69、9.59、4.69，存货周转天数较短，周转速度相对较快。随着公司逐步稳固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客户先与企业签订合同，公司根据订单组织采购、生产、出货，一般周期在 40 天左右，2013 年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公司期末备货较少所致。公司 2013 年-2015 年 1-6 月份，销售收入增长速度较快，为了及时供货，库存量也连年增长，存货管理严格有效，并制定了合理的原材料、产成品库存标准，能较好的控制产销周期，2014 年、2015 周转率已较为稳定，库存量能够满足公司的供货速度，因此公司存货不存在积压以及减值风险。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8,501.09	464,458.07	1,373,91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0,897.43	-5,700,611.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25,131.40	4,000,000.00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43,923.90	8,027,520.40	3,659,736.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15,943.26	873,369.29	289,751.9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13,931.11	21,015,564.96	2,152,141.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19,519.51	14,094,454.76	1,583,546.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52,661.38	1,567,301.72	401,37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9,078.69	65,533.88	25,827.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91,039.78	13,724,706.22	2,716,96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2,818,501.09	464,458.07	1,373,916.82

2013 年、2014 年以及 2015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7.39 万元、46.45 万元、-3,281.85 万元，2013 年和 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都为正数，2015 年 1-6 月份为负数。随着公司 2014 年下半年逐步稳固市场份额和市场地位，公司签订大量销售订单，存货余额大幅增长，导致购买存货支付的现金流量增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减少，另外公司 2014 年下半年

销售大部分是出口业务，货款回收一般采用 90 天 T/T，销售商品的货款大部分挂账应收账款，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少，导致经营性现金流量减少；2015 年 1-6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2,818,501.09 元，主要是 2015 年 1-6 月份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91,039.78 元，其中包括支付的票据保证金、支付给其他客户、个人的往来款，以及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2015 年 1-6 月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导致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增加、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增大，导致 2015 年 1-6 月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巨大亏损，除了以上原因，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量与业务规模相稳定。

将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列示如下：

项目	2015 年 1-6 月 (元)	2014 年度 (元)	2013 年度 (元)
净利润	264,174.72	-670,893.83	-330,509.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97,440.44	707,883.41	89,536.2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87,710.37	620,715.26	511,728.24
无形资产摊销	26,121.42	52,242.84	52,242.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768.60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60.11	-176,970.86	-22,384.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03,550.38	-3,718,734.78	468,641.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59,321.26	-13,767,271.94	-5,698,850.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08,515.11	17,417,487.97	6,303,512.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18,501.09	464,458.07	1,373,916.82
---------------	----------------	------------	--------------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匹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值准备、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摊销、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等非经营性活动事项，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存货的增减变动的的影响，其中经营性应收项目主要是受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预付账款变动的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主要是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事项的影响。2015年1-6月份公司净利润264,174.7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2,818,501.09元，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不匹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具了33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对应的票据保证金放入了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2)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的内容、发生额：

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营业收入	35,049,877.25	19,867,943.64	6,586,056.11
销项税	43,480.33	50,581.06	332,504.01
应收账款减少	-1,646,106.25	-12,041,004.30	-3,258,823.24
应收票据减少	-3,070,000.00	150,000.00	
预收款项增加	366,672.57		
合计	30,743,923.90	8,027,520.40	3,659,736.88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变动主要是营业收入的变动、增值税金的变动以及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收款项事项的变动，其中，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度增加了13,281,887.53元，应收账款增加了12,041,004.30元，收入增加的大部分挂账应收账款，主要原因是公司大部分的业务是出口外销，且2014年出口集中在四季度，另外公司外销货款的回收大部分采取90天T/T，故公司2014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收入的增长不符，除此之外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企业实际经营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②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 (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利息收入	26,256.79	8,802.94	584.22
政府奖励等			
往来及其他	30,887,674.32	21,006,762.02	2,151,557.46
合计	30,913,931.11	21,015,564.96	2,152,141.68

公司报告期内收到的往来及其他较多，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采取的是全额法。公司2013年-2015年6月份，收到的往来及其他主要是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通过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与其他客户、个人的资金往来，报告期内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较大，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不相符，公司通过加强内部资金管理，建立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资金占用，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较小，主要是出口退税，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0。

③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1-6月(元)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营业成本	31,355,774.78	18,026,844.76	6,307,053.63
预付账款的增加	3,411,272.73	-30,064.70	128,141.35
存货的增加	5,903,550.38	3,718,734.78	-468,641.40
应付账款的减少	19,627,119.77	-8,474,564.33	-339,520.49
应付票据的减少	-29,000,000.00		-4,000,000.00
累计进项税额	5,811,634.58	3,277,305.76	764,727.29
固定资产折旧	-524,392.73	-577,450.08	-476,482.80
人工成本	-2,465,440.00	-1,846,351.43	-331,731.00
合计	34,119,519.51	14,094,454.76	1,583,546.58

2015年1-6月份，应付票据的增加29,000,000.00元，应付账款的减少19,627,119.77元，对于公司的规模来说，票据开具规模偏大，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业务规模扩大，公司采购量增加，存货余额也增长迅速，除了采取正常的商业

信用外，还通过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以支付前期货款，另外，关联方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 2014 年 11 月份开始停产，公司向其采购了一批半成品和原材料。除此之外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④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5年度 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管理费用	592,407.82	259,720.19	130,465.89
销售费用	2,048,182.31	1,318,185.34	270,360.82
财务费用	20,373.12	6,320.00	4,074.70
往来及其他	57,730,076.53	12,140,480.69	2,312,065.95
合计	60,391,039.78	13,724,706.22	2,716,967.36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中，支付的其他往来款项较多，主要为开具票据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和支付的其他客户、个人的往来款，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增长迅速，主要是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相关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也快速上升。除以上原因外，报告期内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十一、风险因素

（一）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6 月，前五大客户分别占销售总额的 100.00%、99.80%、93.70%。此情况主要是公司目前的发展战略而造成的。公司目前专注于研发设计和生产工艺，产品销售主要通过出口到国外贸易公司进行分销。如果公司不注意终端客户的培育，可能会被贸易公司抢占了渠道，影响公司未来的利润。

（二）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销售渠道为出口，汇率波动对公司具有一定的影响。公司目前未

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采取财务部门随时跟踪美元汇率走势，根据公司资金的需求情况，决定结汇时点和额度。未来美元若持续贬值，且海外客户拒绝公司提价要求，将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针对上述风险情况，公司拟采取的对策为：一方面积极跟踪美元走势，在美元汇率频繁波动时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锁定利润，另一方面争取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增加汇率波动补偿条款，降低交货时再变动结算价格的不确定性。

（三）出口退税税收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出口产品实行免抵退的退税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适用的增值税退税率为15%。由于公司的外销收入比例较大，且出口退税税率较高，如果国家下调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税率，将会增加公司的产品成本，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6 月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分别为 601,638.16 元、1,989,241.11 元、4,616,845.68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0%、13%，虽出口退税金额不直接计入公司利润，但是如果国家降低或取消退税率，则不可退税部分将会增加公司营业成本，导致公司利润减少，在目前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的销售结构下，如果国家出口退税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流动性风险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0.52、0.71 和 1.15，速动比率分别为 0.49、0.55 和 0.96，虽然一直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且呈上升趋势，但仍然偏低。未来公司的偿债来源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对外融资。若因经营业绩下滑而导致现金流入减少，或者难以通过对外融资等方式筹措偿债资金，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五）资产负债率过高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是 81.83%、83.26%、71.61%。尽管资产负债率处于下降趋势，显示公司资本结构及偿债能力都有改善，但超过 70%的负债率仍是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六）对外担保的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1 日、2015 年 2 月 13 日为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 200 万元、200 万元，担保期限分别为 2015 年 1 月 2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5 日、2015 年 2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 月 20 日。如上述借款合同履行期届满，主债务人嘉善纪华木业有限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还本付息义务而被贷款行主张保证债权，公司会因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而产生偿债风险，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存在或有负债风险。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8 日为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398 万元，担保期限分别为 2015 年 4 月 8 日至 2016 年 4 月 7 日。如上述借款合同履行期届满，主债务人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还本付息义务而被贷款行主张保证债权，公司会因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而产生偿债风险，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构成不利影响，存在或有负债风险。

（七）关联采购比重较高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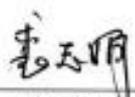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关联方嘉善联盛海绵有限公司和嘉兴润达家具有限公司（原嘉兴鼎邦家具有限公司）为公司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2013年度、2014年度以及2015年1-6月向关联方采购材料金额合计为403.76万元、1318.45万元、1188.31万元，占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82.36%、69.53%、36.06%，关联采购比重较高。公司自2014年起，公司为分散采购依赖度，逐步与周边的其他供应商建立或加大采购交易，如浙江德瑞特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振国木业有限公司等，使得2015年1-6月较2014年同期关联采购比重有所下降。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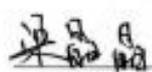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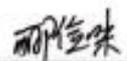
公司董事：


裴志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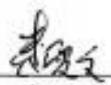

陈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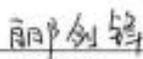

梁晶晶


江兰


郇俭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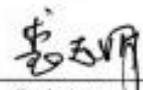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姜雯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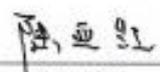

郇剑锋


周艳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裴志明


陈欢


陆亚红


浙江恒裕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4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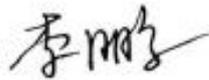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经办律师：



经办律师：



江苏苏明律师事务所

2015 年 12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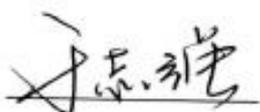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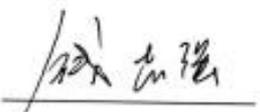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签字注册会计师：_____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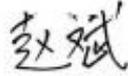


2015年12月4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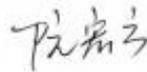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赵斌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刘宏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阮宏云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六节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